



大会

Distr.: General
16 March 200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五十六届会议

2002-2003 两年期方案概算*

第三编

国际司法和法律

第 8 款

法律事务

(2002-2005 年期间中期计划方案 5)

目录

	页次
概览	2
A. 决策机构	5
1. 国际法委员会	5
2. 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	6
3. 联合国行政法庭（包括其秘书处）	6
B. 工作方案	7
次级方案 1. 通盘领导、管理和协调向整个联合国提供的法律咨询和服务	7
次级方案 2. 向联合国机构和方案提供一般性法律服务	10
次级方案 3. 国际法的逐渐发展与编纂	13
次级方案 4. 海洋法和海洋事务	16
次级方案 5. 逐步协调和统一国际贸易法	19
次级方案 6. 条约的保管、登记和出版	22
C. 方案支助	24
附件	
指示性所需资源	27

* 本文件载有 2002-2003 两年期方案概算第 8 款。核定方案预算全文将于日后印成定本，作为《大会正式记录，第五十六届会议，补编第 6 号》(A/56/6/Rev. 1) 分发。

第 8 款 法律事务

(2002-2005 年中期计划方案 5)

概览

- 8.1 法律事务厅负责执行本款所列的工作方案。工作方案由大会及其附属机构，即国际法委员会和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贸易法委员会)提供指导。联合国海洋法缔约国会议也提供了指导。
- 8.2 法律事务厅负责的活动属于经订正的 2002-2005 年中期计划(A/55/6/Rev. 1)所载的方案 5。法律事务的范畴。
- 8.3 依照中期计划，方案 5. 法律事务的总目标是：促使会员国更好了解和尊重国际法原则的准则，以支持实现联合国的有关目标。为实现这一目标，法律事务厅为秘书处和联合国的主要机构和其他机构提供集中统一的法律服务；协助逐步制订和编撰国际公法和贸易法；推动在海洋领域加强、拟订并有效执行国际法令；登记和出版条约；行使秘书长的保存职能。
- 8.4 本概算体现了对所有次级方案进行的全面的内部审查。审查的结论是应当继续象中期计划所预期那样，维持这些方案。这项结论是根据大会发出的指示以及与法律事务厅有工作关系的其他实体的反馈意见作出的。概算的一个重要特点是核拨非经常性经费 701 600 美元，分配给各次级方案，用于加强对信息技术的利用。为提高效率和处理和分发信息，信息技术正日益成为法律事务厅工作方式的一部分。在这种情况下，已确定要管理本厅内的信息流通就必须采用信息技术。尤其需要使法律档案实现计算机化。在这方面，为本厅所有单位增拨的资源将用于这一项目的分析、制订和执行(561 600 美元)。另外的 140 000 美元将用于购置必要的设备。
- 8.5 关于次级方案 1，旅费有所增加。这是根据过去几年的经验提出的，因为过去几年经常要进行预见不到的旅行，以便处理安全理事会有关维持和平与安全的决议所引起的问题，与会员国谈判国际法律文书，以及确保特权与豁免得到尊重。从条约科调入 1 个一般事务员额，以支持这一次级方案。
- 8.6 关于次级方案 2，一般法律事务司将经费与 2000—2001 两年期基本相同的情况下，力求满足联合国全系统不断增加的对法律咨询、服务和支助的需求。从条约科调入一个一般事务员额，以支持这一次级方案。
- 8.7 关于次级方案 3，编纂司将根据 1998 年 12 月 8 日大会第 53/105 号决议，继续担任国际刑事法院预备委员会的秘书处，并同时开展其他活动。继续编列了经费以加快《联合国机关惯例汇编》各卷补编的编制和出版工作。
- 8.8 关于次级方案 4，将一个 P-3 员额改叙为 P-4，并增加了用于顾问、旅费和数据处理的经费。这样做是因为预计大陆架界限委员会收到的沿海国家的来文会增加，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缔约国会议的议程会扩大，以及要为新设立的有关海洋法的协商进程提供服务和开展后续工作。

- 8.9 关于次级方案 5，增加了人力资源（新设 1 个 P-4）和旅费。这样做是因为大会要求秘书长确保并加强贸易法委员会方案的有效执行（第 54/103 号决议）；会员国越来越多地要求就贸易法委员会编制的文书提供法律援助、培训和简介；以及更加需要对联合国内外的各个政府间机构和非政府机构编制有关国际商务的法律文书的活动进行实质性协调。贸易法委员会能否取得成功取决于它能否满足其任务规定这两个领域中不断增加的需求。
- 8.10 关于次级方案 6，为处理条约科积压工作而作出的努力现已有成果。由于积压的工作有很大一部分已经处理完毕，需要的经费有所减少。由于不断改进工作方法，人事费减少。3 个一般事务员额将调到法律事务厅的其他单位（见第 8.5、8.6 和 8.11 段）。增加顾问经费将使条约科能够聘请必要专业人员，把《联合国条约汇编》转换成用作因特网平台的数据库。
- 8.11 关于联合国行政法庭秘书处，将从条约科调入一个一般事务员额，以确保为法庭提供适当连续服务。
- 8.12 如上面次级方案 3 所指出的，在本两年期期间，将按照 1997 年 12 月 15 日大会第 52/161 号、1998 年 12 月 8 日第 53/106 号、1999 年 12 月 9 日第 54/106 号和 2000 年 12 月 12 日第 55/156 号决议，持续作出努力，加速编制和出版《联合国机关惯例汇编》各卷的补编。与《宪章》第一百十一条的条文有关的各主要机构所用惯例的分析性摘要由秘书处一些部/厅负责编写。秘书长的报告概述了这项工作的进展，最近一次报告载于 A/55/340 号文件。因此，补编的出版需要和有赖于所有有关部门及时完成各自的任务。法律事务厅本身负责编写《宪章》大约 25 个条款的研究报告。研究报告的编写工作按单位的权限分配。法律事务厅还负责审查其他部门/厅编写的供印发的研究报告草稿。它也主持部门间宪章汇编委员会的工作，协调与《汇编》有关的工作。
- 8.13 在重计费用前，2002-2003 两年期为法律事务厅编列的资源总额达 33 894 900 美元，比 2000-2001 两年期订正拨款增加 14 300 美元。如下文表 8.2 所示，资源总额除其他外，列有新设立的两个 P-3 专业人员员额以及一个 P-3 员额改叙为 P-4 的经费。它也包括与法律事务厅加强利用信息技术有关的增加资源。《条约汇编》的外部印刷费用减少，部分抵消了增加数额。
- 8.14 预算外资源估计为 5 792 300 美元。这些资源除其他外，将用来进行与下列有关的活动：支助联合国组织，支助维持和平行动，国际贸易法专题讨论会，最不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参与国际刑事法院预备委员会的工作和协助国际法的教学、研究、传播和广泛了解。
- 8.15 2002-2003 两年期方案资源总额的分配百分比见表 8.1。

第 8 款 法律事务

表 8.1 按构成部分开列的资源分配百分比

次级方案	经常预算	预算外
A. 决策机关		
1. 国际法委员会	5.6	
2. 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	0.9	
3. 联合国行政法庭（包括其秘书处）	4.1	
小计	10.6	
B. 工作方案		
次级方案 1. 通盘领导、管理和协调向整个联合国提供的法律咨询和服务	10.4	31.4
次级方案 2. 向联合国各机构和方案提供一般性法律服务	13.6	56.7
次级方案 3. 国际法的逐步发展和编撰	14.6	8.0
次级方案 4. 海洋法和海洋事务	17.1	0.9
次级方案 5. 国际贸易法的逐步协调与统一	8.6	3.0
次级方案 6. 条约的保管、登记和出版	20.8	-
小计	85.1	-
C. 方案支助	4.3	
共计	100	100

8.16 表 8.2 和 8.3 概列了资源分配情况。

表 8.2 按构成部分开列的所需资源

(以千美元计)

(1) 经常预算

构成部分	1998-1999 年 支出	2000-2001 年 拨款	资源增长		重计费用前 共计	重计费用	2002-2003 年 估计数
			数额	百分比			
A. 决策机关	3 135.4	3 568.0	23.1	0.6	3 591.1	188.2	3 779.3
B. 工作方案	26 052.9	28 889.3	(27.4)	-	28 861.9	1 876.2	30 738.1
C. 方案支助	1 520.0	1 423.3	18.6	1.3	1 441.9	108.4	1 550.3
共计	30 708.3	33 880.6	14.3	-	33 894.9	2 172.8	36 067.7

第 8 款 法律事务

(2) 预算外

	1998-1999 年 支出	2000-2001 年 估计数	2002-2003 年 估计数
共计	4 364.6	4 021.9	5 792.3
(1) 和 (2) 共计	36 072.8	37 902.5	41 860.0

表 8.3 所需员额

类别	常设经常 预算员额		临时员额				共计	
			经常预算		预算外 ^a			
	2000- 2001 年	2002- 2003 年	2000- 2001 年	2002- 2003 年	2000- 2001 年	2002- 2003 年	2000- 2001 年	2002- 2003 年
专业人员及以上								
副秘书长	1	1	-	-	-	-	1	1
助理秘书长	1	1	-	-	-	-	1	1
D-1/2	10	10	-	-	2	2	12	12
P-1/5	69	70	-	-	10	10	79	80
小计	81	82	-	-	12	12	93	94
一般事务人员职类								
小计	63	63	-	-	6	6	69	69
共计	144	145	-	-	18	18^a	162	163

^a 包括 13 个经费来自预算外行政结构支助费的员额(2 个 D-1, 1 个 P-5, 1 个 P-4, 1 个 P-3, 2 个 P-2, 6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和 5 个经费来自维持和平支助费的员额(1 个 P-5, 3 个 P-4, 1 个 P-3,)。

A. 决策机关

1. 国际法委员会

所需资源(重计费用前): 1 888 000 美元

- 8.17 国际法委员会是大会 1947 年 11 月 21 日第 174(II)号决议设立的。委员会的工作目标是促进国际法的逐步发展和编纂。委员会由公认通晓国际法的 34 名成员组成。除非大会另有决定,委员会每年在日内瓦开会 12 个星期,并向大会提出报告。大会对委员会的工作方案提供指导。法律事务厅编纂司负责向委员会提供实质性服务。

表 8.4 所需资源

类别	资源(以千美元计)		员额	
	2000-2001 年	2002-2003 年(重计费用前)	2000-2001 年	2002-2003 年
非员额	2 086.2	1 888.0	-	-
共计	2 086.2	1 888.0	-	-

- 8.18 1 888 000 美元用于支付以下方面的非员额支出：非工作人员报酬、代表的旅费、工作人员旅费和订约承办事务。如国际法委员会报告(A/55/10)所述，委员会届会开会的时间和性质有变化，在下一个五年期的初期将分次开会，时间为 10 多周，而不是目前的 12 周，因此非员额支出有所减少。

2. 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

所需资源（重计费用前）：300 500 美元

- 8.19 贸易法委员会由 36 个会员国组成，大会（第 2205(XXI)号决议）规定它负责开展逐步统一和协调国际贸易法的工作。这项工作相应于次级方案 5。委员会在履行其职务时得到设在维也纳的担任其秘书处的国际贸易法处的协助。委员会每年召开一次年会，会期通常是 3 或 4 周，最长不超过 6 周，就各种专题举行工作组会议，每年会期共计不超过 12 个星期。

表 8.5 所需资源

类别	资源（以千美元计）		员额	
	2000-2001 年	2002-2003 年(重计费用前)	2000-2001 年	2002-2003 年
非员额	298.7	300.5	-	-
共计	289.7	300.5	-	-

- 8.20 300 500 美元将用于支付代表旅费、工作人员旅费和订约承办事务。需要增加资源以编印《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年鉴》。

3. 联合国行政法庭(包括其秘书处)

所需资源（重计费用前）：1 402 600 美元

- 8.21 联合国行政法庭是独立的机关，负责审理和裁决因据称不履行联合国秘书处工作人员雇用合同或其任用条件而提出的申请以及因据称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所作决定不符合《养恤基金条例和细则》的规定而提出的申请。法庭是由大会 1949 年 11 月 24 日第 351 A(IV)号决议设立的。行政法庭由大会任命的七名法官组成，其中不得有二人为同一国家国民，任期最初为三年，可以连任。法庭的管辖范围涵盖由自愿捐款提供经费的各个相关规划署，例如开发计划署、儿童基金会、人口基金、难民专员办事处和近东救济工程处的秘书处。根据其《规约》第 13 条，法庭的管辖范围也涵盖海事组织和民航组织，并涵盖国际法院书记官处的工作人员。
- 8.22 秘书处在法庭开庭时提供实质性、技术性服务和行政服务，包括对判例进行法律研究和分析；编写案情和各方论点的摘要草稿，供法庭作出判决；分析和研究与提交法庭的上诉案件有关的文件；同联合国附属机构行政当局、养恤基金秘书处、属于法庭管辖范围的专门机构(民航组织和海事组织)的行政管理当局以及国际法院书记官处进行协商和处理法庭的对外关系，包括它同劳工组织秘书处的关系。在本两年期期间，秘书处还将出版经常出版物《行政法庭判决书》的第十六和十七卷的英文本和法文本。

第 8 款 法律事务

表 8.6 所需资源

类别	资源（以千美元计）		员额	
	2000-2001 年	2002-2003 年(重计费用前)	2000-2001 年	2002-2003 年
员额	502.5	708.0	3	4
非员额	689.6	694.6	—	—
共计	1 192.1	1 402.6	3	4

- 8.23 1 402 600 美元用于支付 4 个员额的费用和各种非员额费用。员额经费增加是因为从条约科调入 1 个一般事务员额以及要支付 2000-2001 两年期设立的 1 个专业人员员额的全部费用。

B. 工作方案

表 8.7 按次级方案开列的所需资源

类别	资源（以千美元计）		员额	
	2000-2001 年	2002-2003 年(重计费用前)	2000-2001 年	2002-2003 年
经常预算				
工作方案				
1. 通盘领导、管理和协调向整个联合国提供的法律咨询和服务	3 234.2	3 518.2	14	15
2. 向联合国各机构和方案提供一般性法律服务	4 203.7	4 612.0	19	20
3. 国际法的逐步发展和编撰	4 788.8	4 964.7	21	21
4. 海洋法和海洋事务	5 599.2	5 808.8	27	27
5. 国际贸易法的逐步协调与统一	2 734.0	2 909.1	17	18
6. 条约的保管、登记和出版	8 329.4	7 049.1	36	33
共计	28 889.3	28 861.9	134	134
预算外	3 901.0	5 792.3	18	18

次级方案 1

通盘领导、管理和协调向整个联合国提供的法律咨询和服务

所需资源（重计费用前）：3 518 200 美元

- 8.24 法律顾问办公室负责执行本次级方案，并负责为本款下的所有法律活动提供通盘领导、监督和管理。除了全面监督信息管理项目外，2002-2003 两年期要开展的活动的性质没有重大改动。

信息管理项目旨在管理事务厅的工作流量和信息需求，提供一个业务数据检索系统，并建立一个制度，以对会员国、法律界和一般公众有用的方式，酌情存放并提供与国际法有关的法律材料和信息。

表 8.8 两年期目标、预期成绩和成果指标

目标：通过提供法律咨询来协助联合国各主要机构

预期成绩	成果指标
进一步了解国际法，包括联合国法律制度	联合国各主要机构能够更好地解释和应用包括联合国法律制度在内的国际法的条款，

外界因素

8.25 本次级方案预期会实现其目标和预期成果，但假定：

(a) 各主要附属机构，包括秘书处，将要求就程序规则、决议和决定的通过与执行提供法律咨询，以开展其工作；

(b) 各主要附属机构，包括秘书处，将要求就联合国的法律制度提供必要的法律咨询，以执行已获授权的方案和活动。

产出

8.26 在 2002–2003 两年期内将提供下列产出：

(a) 向政府间/专家机构提供服务

- (一) 大会：为大会、各主要委员会、全权证书委员会和讨论《联合国宪章》、决议、议事规则、成员和观察员地位、全权证书和代表权等事项的会议提供咨询；
- (二) 东道国关系委员会：为委员会及其工作组提供实质性服务和秘书处服务，包括为主席起草说明和声明，协助主席团工作，分析法律问题和编制报告和文件；
- (三)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就《联合国宪章》、议事规则、选举和非政府组织的咨商地位等事项，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包括各职能委员会和区域委员会，提供实质和程序性咨询；
- (四) 安全理事会：就决议的解释和执行、暂行议事规则和特设刑事法庭的地位等事项，为安全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提供口头和书面咨询。

(b) 其他实质性服务。增进各项法律文书

- (一) 根据政府间组织和区域组织、国际和学术机构以及公众提出的询问，起草国际公法的说明和分析具体的法律问题；

- (二) 同各国政府和政府间组织谈判拟订联合国和包括开发计划署、儿童基金会、人口基金和项目厅在内的联合国附属机构完成其任务所需要的国际协定、组织文书和其他文书；
 - (三) 增进并确保《宪章》第一百零四条和一百零五条、《联合国特权和豁免公约》以及与美国、联合国和其他东道国的总部协定得到尊重；
 - (四) 为所有维持和平行动和其他特派团拟订包括部队地位协定和特派团地位协定在内的必要法律文书、法律制度和法定任务，并拟订要与部队派遣国签署的协定以及要与区域组织签署的合作协定；
 - (五) 为受权调查与国际和平与安全有关的事项的秘书处有关业务单位、总部以外的其他办事处、维持和平特派团和其他特派团及专家组提供咨询；
 - (六) 完成具有法律性质的具体任务，并根据安全理事会或安理会在国际和平与安全领域中的附属机构的要求，编制具有法律性质的报告或分析报告；与国际法院保持联系，履行《国际法院规约》为秘书长规定的职责，包括拟订法律声明和转递有关法律诉讼的通知；
 - (七) 解决涉及本组织的具有国际公法性质的争端，包括在司法诉讼中代表秘书长，包括在国际法院的诉讼；
- (c) 国际合作、协调和联络
- (一) 代表秘书长和法律顾问出席由联合国召开或由各国政府、政府间组织和其他国际机构主办的会议；
 - (二) 就与《宪章》、法律协定、联合国决议的解释和适用有关的问题以及国际公法的一般性问题，提供咨询意见，以确保有关法律以统一和一致的方式得到执行；
 - (三) 就联合国—包括开发计划署、儿童基金会、人口基金和项目厅—在会员国领土上的特权和豁免以及它们与会员国和政府间组织关系所涉及的法律问题提供咨询意见；
 - (四) 协调部门间活动，与联合国处理法律事项的机构、总部以外办事处、派到外地或其他秘书处单位的法律顾问或联络干事联系；
 - (五) 与各专门机构及有关机构以及与处理共同关注事项的其他国际和国家组织合作并协调体制安排，出席联合国系统法律联络干事和法律顾问会议并召集他们开会。
- (d) 技术合作
- (一) 咨询服务：协助各国，包括通过协助各国通过国际法院解决争端信托基金，来通过国际法院解决其法律争端，包括适用规约，并向秘书长及大会提出报告；

- (二) 培训班、专题讨论会和讲习班：提交文件和参加联合国机构、各国政府、专业学会或国际组织举办的讨论联合国职能的会议；为各国政府或国际机构为外交官举办的涉及法律顾问办公室主管专题的培训班提供法律专业知识和顾问。

表 8.9 所需资源：次级方案 1

类别	资源（以千美元计）		员额	
	2000-2001 年	2002-2003 年(重计费用前)	2000-2001 年	2002-2003 年
经常预算				
员额	2 958.3	3 070.7	14	15
非员额	275.9	447.5	—	—
共计	3 234.2	3 518.2	14	15
预算外	1 017.8	1 816.5	5	5

- 8.27 3 518 200 美元用于支付包括从条约科调入的用于支助法律档案的 1 个一般事务员额（其他职等）在内的 15 个员额的费用和各类非员额费用。非员额费用增加主要用于支付法律顾问办公室开发信息技术所需费用。

次级方案 2

向联合国机关和方案提供一般性法律服务

所需资源（重计费用前）：4 612 000 美元

- 8.28 一般法律事务司将执行本次级方案。该司将继续满足整个联合国为开展业务和活动在法律咨询、服务和支助方面的有关需求。它还为开发计划署、人口基金、儿童基金会和项目厅提供法律咨询。该司工作的性质预计不会有重大变化。

表 8.10 两年期目标、预期成绩和成果指标

目标：维护联合国的合法利益。这包括通过提供法律服务，协助联合国（总部、区域委员会、总部以外其他联合国办事处和维持和平特派团和其他特派团）和其他联合国基金和计划署及其他实体为执行其任务和方案开展的日常工作。

预期成绩	成果指标
进一步了解联合国的合法权利和履行联合国的法律义务的必要性	联合国各办事处在具体案例中解释和应用联合国法律体系的有关条款以及遵守这些条款的能力有所提高

外界因素

- 8.29 本次级方案预期会实现其目标和预期成果，但假定联合国各单位及时提供资料，在为执行其任务和方案开展的日常工作中要求提供有关联合国合法权利和法律义务的法律咨询意见并根据这些意见行事。

产出

- 8.30 在 2002-2003 两年期期间，将完成以下产出：

(a) 实务活动

- (一) 就维持和平特派团和其他特派团涉及的商业问题提供咨询，包括：
 - a. 后勤支助合同和大批购置；
 - b. 保险；
 - c. 排雷和类似行动；
 - d. 资产处置；
 - e. 飞机和船只包租安排；
- (二) 就维持和平特派团和其他特派团引起的索赔提供咨询
 - a. 协助解决合同和不动产争端；
 - b. 财产损失和人身伤亡的索赔；
- (三) 就维持和平特派团和其他特派团引起的仲裁或诉讼提供咨询和协助，包括代表联合国出席仲裁、司法和其他准司法和行政机构的审理；
- (四) 就维持和平特派团和其他特派团涉及的规章问题，例如与参加这些特派团的工作人员有关的规章制度和外勤行政手册，提供咨询；

(b) 国际合作和机构间协调与联络

- (一) 就维持和平特派团和其他特派团以及发展援助的体制和业务安排、包括起草和解释与各国政府和国际组织就这些安排达成的协议，提供咨询；
- (二) 就发展援助涉及的商业问题提供咨询，包括：
 - a. 货物和服务；
 - b. 设立外地办事处；
 - c. 各国政府和区域国际机构或其他金融机构对贷款的管理；
- (三) 就发展和技术援助的管理提供咨询，包括：

- a. 人事和财务安排；
- b. 订正和统一经费来源分立的附属机构的工作人员及财务条例和细则；
- (四) 就经费来源分立的附属机构的筹资活动，包括行政收费或其他间接捐助的有关安排，提供咨询；
- (五) 就公私伙伴关系，包括为这些伙伴关系制订新方式以及《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及各国法律规定对这些方式的解释和适用，提供咨询

(c) 行政支助事务

- (一) 就商业活动提供咨询，包括：合同和大批购置货物和服务；保险；不动产安排；知识产权问题和采购惯例、政策和程序；
- (二) 就商业索赔和其他索赔提供咨询，包括协助解决合同和不动产争端以及财产损坏和人身伤亡的索赔；
- (三) 就在司法、准司法和其他行政机构维持联合国及其附属机构的特权和豁免提供咨询和协助；
- (四) 在与维持和平无关的仲裁或诉讼案中提供咨询和协助，包括代表联合国出席仲裁、司法和其他准司法和行政机构的审理；
- (五) 就人事事项提供咨询，包括：起草和解释工作人员条例和细则；工作人员的权利和义务问题；福利和津贴；偿还税款；抚恤金事项；
- (六) 就财务问题提供咨询，包括联合国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的起草和解释、司库业务、银行业务安排以及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的业务和投资；
- (七) 就行政政策和程序提供咨询，包括条例、细则和其他行政通知的起草和解释；在根据联合国行政法庭规约提交的案例中代表秘书长；
- (八) 就内部监督事务提供咨询，包括协助起诉有偷窃、贪污或其他欺诈行为的工作人员和其他人，协助收回以欺诈方式获得的联合国资产。

表 8.11 所需资源：次级方案 2

类别	资源（以千美元计）		员额	
	2000-2001 年	2002-2003 年(重计费用前)	2000-2001 年	2002-2003 年
经常预算				
员额	3 870.4	4 075.9	19	20
非员额	333.3	536.1	-	-
共计	4 203.7	4 612.0	19	20
预算外	2 377.0	3 279.8	13	13

8.31 4 612 000 美元用于支付包括从条约科调入的 1 个一般事务员额（其他职等）在内的 20 个员额的费用和各类非员额费用。增加了非员额费用，用于支付法律顾问办公室进一步利用信息技术所需要的订约承办事务和设备费用。

次级方案 3
国际法的逐渐发展与编纂

所需资源（重计费用前）：4 964 700 美元

8.32 编撰司将执行本次级方案。该司将继续担任国际刑事法院预备委员会的秘书处。它还将继续协调《联合国机关惯例汇编》补编的编写和出版工作。

表 8.12 两年期目标、预期成绩和成果指标

目标：协助逐步拟订和编撰国际法，促使联合国编撰工作产生的各项文书得到普遍接受和执行。

预期成绩	成果指标
(a) 在制订和通过用于解决重大国际关注问题的法律文书方面取得进展	(a) 编撰工作产生的新法律文书的数目有所增加。
(b) 增加对国际公法的认识和了解。	(b) 参加讨论国际法问题的讲习班和讨论会过程中学到的经验教训得到更多的利用。
(c) 进一步利用各项国际文书提出的体制机制。	(c) 会员国经常采用体制机制和大会有关决议要求的报告及时提交。

外界因素

8.33 本次级方案预期会实现其目标和预期成果，但假定：

(a) 国际上出现需要制订法律规章的新的国际合作领域，这些领域得到明确界定；在区域和国家一级对有关事项作出法律规定方面取得进展；

(b) 各国和私人机构继续提供用于发放奖学金的自愿捐款；主要学者和专家能够参加本次级方案预定举行的讨论会和课程；各国政府愿意主办/赞助区域讨论会；

(c) 有旨在把国际法律义务列入国家法律体系的国家和区域政策，或正在制订这类政策；继续有需要编制报告或采用大会有关决议提出的程序的活动。

产出

8.34 在 2002-2003 两年期内将提供下列产出：

(a) 向政府间/专家机构提供服务

(一) 向会议提供实质性服务

- a. 大会：
 - 一. 第六委员会(140 次会议)；
 - 二. 制订预防恐怖主义行为法律文书特设委员会(60 次会议)；
 - 三. 国家及其财产的管辖豁免特设委员会(40 次会议)；
 - 四. 联合国国际法教学、研究、传播和广泛了解协助方案咨询委员会(4 次会议)；
 - 五. 联合国宪章和加强联合国作用特别委员会(40 次会议)；
 - 六. 国际法委员会(168 次会议)；
- b. 国际刑事法院预备委员会(80 次会议)

(二) 会议文件

- a. 大会：关于下列事项的年度报告：加强外交和领事使团和代表团的保护、警卫及安全的有效措施(2)；国际法教学、研究、传播和广泛了解协助方案的执行情况(1)；1949 年各项《日内瓦公约》关于保护武装冲突受难者的《附加议定书》的现况(1)；消除国际恐怖主义的措施(2)；和大会要求提交的关于其他题目的报告(1)；
- b. 国际法委员会：关于下列事项的分析研究和报告：外交保护(2)；国际法不加禁止的行为的赔偿责任(2)；对条约的保留(2)；国家单方面行为(2)和国际组织的责任(2)；武装冲突对条约的影响(2)；以及委员会议程可能列入的专题(2)；
- c. 第六委员会的附属机构：
 - 一. 制订预防恐怖主义行为法律文书特设委员会：委员会报告草案(2)；会前和会期研究报告和文件(2)；
 - 二. 国家及其财产的管辖豁免特设委员会：委员会报告草案(2)；会前和会期研究报告和文件(2)；
 - 三. 联合国国际法教学、研究、传播和广泛了解协助方案咨询委员会：委员会报告草案(2)；会前和会期研究报告和文件(2)；
 - 四. 联合国宪章和加强联合国作用特别委员会：委员会报告草案(2)；会前和会期研究报告和文件(2)；
- d. 国际刑事法院预备委员会：会前、会期和会后文件以及会后研究报告和文件(2)；

(b) 其他实务活动

- (一) 经常出版物：《国际法院 1997-2001 年期间判决、咨询意见和命令》(1)；《法律汇编》(大会第 174(II)号决议)，第 22 卷(1)；《联合国机关惯例汇编》《补编第 6 号，第三、四和五卷》《补编第七号，第六卷》(4)；《联合国国际仲裁裁决汇编》XXIII(1)；《联合国法律年鉴》(大会第 814(XVIII)号、第 2479(XXIII)号、第 3006(XXVII)号和 35/29 号决议)，1999 年卷、2000 年卷和 2001 年卷(3)；《联合国条约汇编累积索引》第二卷(1)；《国际法委员会年鉴》，2001 年第一卷和第二卷(第 2 部分)(2)；2000 年第一卷和第二卷(第 2 部分)(2)；1999 年第一卷和第二卷(第 2 部分)(2)；1998 年第一卷和第二卷(第 2 部分)(2)；1994 年第一卷和第二卷(第 2 部分)(2)；1993 年第二卷(第 1 和 2 部分)(2)；《国际法委员会的工作》第六增订版(1)；
- (二) 非经常出版物：设立国际刑事法院罗马会议的记录：第一卷(简要记录)(1)；设立国际刑事法院罗马会议的记录：第二卷(建议、报告和其他文件)(1)；
- (三) 技术材料：电子和视听材料：因特网上与国际法编撰有关的信息(1)；国际刑事法院(1)；国际法委员会(1)和第六委员会及其附属机构(1)；将《联合国法律年鉴》转变成电子形式以便在因特网上分发(有关法律咨询意见的第六章)(1)；进一步扩大视听图书馆以便通过因特网分发用作教学的音像带(1)；
- (四) 增进法律文书。增进有关法律文书，包括制订准则和原则(1)；

(c) 国际合作、协调和联络。对外关系：工作人员参加与政府间组织或非政府组织主办的与逐步制订和编撰国际法有关的活动；

(d) 技术合作。培训班、讨论会和讲习班。集体培训，包括在联合国国际法的教学、研究、传播和广泛了解协助方案下举办讨论会、讲习班和提供奖学金。

表 8.13 所需资源：次级方案 3

类别	资源(以千美元计)		员额	
	2000-2001 年	2002-2003 年(重计费用前)	2000-2001 年	2002-2003 年
经常预算				
员额	4 130.1	4 130.1	21	21
非员额	658.7	834.6	—	—
共计	4 788.8	4 964.7	21	21
预算外	226.2	465.0	—	—

- 8.35 4 964 700 美元用于维持现有的 21 个员额和支付各类非员额费用。非员额费用增加是用于支付法律顾问办公室进一步利用信息技术所需要的订约承办事务和设备费用。

次级方案 4
海洋法和海洋事务

所需资源（重计费用前）：5 808 800 美元

- 8.36 海洋事务和海洋法司将执行本次级方案。2002-2003 两年期期间，就大陆架界限委员会收到的沿海国家要求提供援助的请求开展的活动预期会增加。此外，要另外为新设立的有关海洋法的协商进程提供服务和开展后续工作，且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缔约国会议的议程会扩大，该司将满足这方面的需求。

表 8.14 两年期目标、预期成绩和成果指标

目标：促使《联合国海洋法公约》和各项执行协定为人们普遍接受并以统一和一致的方式得到应用，协助会员国努力通过有关海洋的国际法律制度获得实际好处。

预期成绩	成果指标
(a) 进一步尊重和接受公约和协定，并以更统一和更一致的方式加以应用	(a) 各国和海洋法和海洋事务领域的国际组织依照公约制订的法律文书数目增加
(b) 各国有更多的机会以符合公约的方式得益于海洋。	(b) (一) 会员国确认本次级方案提供的产出和服务有助于它们的海洋方案 (二) 会员国更多地参与海洋和海洋法有关的机构和进程。

外界因素

- 8.37 本次级方案预期会实现其目标和预期成果，但假定：
- (a) 各国在其国家计划、方案和项目中适当重视海洋部门；
 - (b) 国家当局和政府间机构有方案并拥有资源，在海洋法和海洋事务领域中通过或修订法律文书；

产出

- 8.38 在 2002-2003 两年期内将提供下列产出：
- (a) 向政府间/专家机构提供服务
 - (一) 大会：会议文件。年度报告，内容为《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的执行情况以及与海洋事务和海洋法有关的其他发展和新出现的问题(2)；有关流网捕鱼、未经许可在国家管辖海域内捕鱼和副渔获物及抛弃物问题的报告，包括以协调的方式上报所有与渔业有关的重大活动和文书(1)；关于与《执行 1982 年 12 月 10 日联合国海洋法公约有关 养护和管理跨界鱼类种群和高度洄游鱼类种群的规定的协定》有关的事态发展的报告

(1); 涉及目前关注事项的具体议题(1); 关于联合国海洋和海洋法事务不限成员名额非正式协商进程的工作的报告(2);

(二) 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缔约国会议:

- a. 提供实质性服务。全体会议(60);
- b. 会议文件。按公约第 319 条的规定,就以下事项提交年度报告(4):围绕公约产生的一般性问题、大陆架界限委员会的工作和缔约国会议选定的重要议题;规定的背景文件和会议室文件(4);第十二届缔约国会议的报告(1);和第十三届缔约国会议的报告(1);

(三) 大陆架界限委员会

- a. 实质性服务。全体会议和工作组(240 次会议);
- b. 会议文件。委员会选定的优先议题(4);规定的背景文件和会议室文件(8);委员会各届会议的报告(8);
- c. 提供的其他服务:特设专家组。水产科学和渔业摘要咨询委员会:全体会议(2);在联合国海洋法公约通过 20 年后评估该公约执行情况的专家组会议(1);海洋环境保护的科学方面联合专家组:全体会议(2);海洋环境保护的科学方面联合专家组:工作组(2);

(四) 海洋和海洋法事务不限成员名额非正式协商进程:

- a. 提供实质性服务。全体会议和工作组会议(40);
- b. 会议文件。协商进程选定的重大议题(4)和规定的背景文件和会议室文件(4);

(b) 其他实务活动

(一) 经常出版物:《海洋法文献目录》(2);海洋环境保护的科学方面联合专家组的两年期报告(1);《海洋法公报》(6);和《各国惯例》(2);

(二) 非经常出版物。各国在世界海洋上的做法:区域研究(2);

(三) 小册子、概况介绍、挂图、资料袋:机构间月刊《水产科学和渔业摘要》的摘要(6);海洋法情况通报(4);关于海洋法和海洋事务最新发展的通讯(6);与有关国际组织合作,视需要就涉及海洋法和海域事务的一些新出现问题和持续存在问题进行特别调查和审查(2);

(四) 新闻稿和新闻发布会: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缔约国会议;联合国海洋和海洋法事务不限成员名额非正式协商进程的会议;大陆架界限委员会会议;以及其它有关议题(24);

(五) 技术材料:大陆架界限委员会的因特网网址(1);关于海洋法和海洋事务的因特网网址(1);维持和进一步建立设施,供各国交存有关基准线和国家海区界限的海图和地

理坐标，维持和进一步建立供其登记的制度(1)；关于培训—海洋—沿岸方案的因特网网址(1)

(六) 增进法律文书：促使公约和各项执行协定为人们普遍接受，以统一和一致的方式得到应用和有效执行(4)；

(c) 国际合作、协调和联络（经常预算/预算外）

(一) 就公约的规定对联合国系统各基金、计划署和机构具体主管领域中的现有和拟议的法律文书的影响，提供咨询服务；

(二) 与从事海洋法和海洋事务工作的政府间机构合作，包括提供支助，为会议提供实质性服务，协助编写会议文件，协助开展活动和参加会议；

(三) 参与非政府组织的活动，包括在与海洋法和海洋事务有关的事项上，协助非政府组织开展活动并参加其会议；

(四) 参加行政协调委员会及其海洋和沿海区小组委员会；

(d) 技术合作

(一) 就以下事项提供咨询服务：

a. 使各国法律与公约的规定一致，并拟订规则 and 规定以执行这些法律；

b. 各国根据公约充分获益的问题，包括经济、技术、科学和环境问题；

c. 涉及以下事项的问题：公约和有关协定的批准、它们得到统一和一致的应用和有效执行，包括公约生效所产生的影响；

(二) 培训班、讨论会和讲习班：

a. 援助与海洋法和海洋事务有关的讨论会和讲习班；

b. 开办和进一步发展有关海洋法和海洋事务的培训方案，包括(由开发计划署支助的)培训—海洋—沿岸方案：

一. 协助加强各国的培训机构；

二. 进一步拟订一个培训班菜单；

三. 培训一批课程设置人员；

c. 定期和专门进行有关海洋法的情况介绍；

(三) 研究金和补助金：每年颁发汉密尔顿·谢利·阿梅拉辛格研究金和通过奖学金方案对领取补助金的人进行监督；

(四) 外地项目：酌情与供资机构合作，提供项目支助，并与其它国际组织和机构联合开展活动；

(e) 会议事务、行政和监督。图书馆服务：通过维持和发展关于海洋法和海洋事务的专门参考资料及目录数据库，提供图书馆服务。

表 8.15 所需资源：次级方案 4

类别	资源（以千美元计）		员额	
	2000-2001 年	2002-2003 年(重计费用前)	2000-2001 年	2002-2003 年
经常预算				
员额	5 190.1	5 231.2	27	27
非员额	409.1	577.6	—	—
共计	5 599.2	5 808.8	27	27
预算外	55.0	56.0	—	—

8.39 5 808 800 美元用于支付现有的 27 个员额的费用和各类非员额费用。资源增加包括因活动增加而将 1 个 P-3 员额改叙为 P-4。这样做是因为考虑到大陆架界限委员会预计会从沿海国家收到的来文、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缔约国会议议程的扩大、需要为新设立的关于海洋和海洋法的协商进程提供服务和开展后续工作以及该司为进一步利用信息技术而需要的经费。

次级方案 5

逐步协调和统一国际贸易法

所需资源（重计费用前）：2 909 100 美元

8.40 本次级方案由国际贸易法处执行，该处是贸易法委员会秘书处。由于越来越多的会员国要求就委员会编制的文书提供法律援助、培训和情况介绍，它在 2002-2003 两年期期间的活动预计会增加。要对正在拟订有关国际贸易的法律文件的各个政府间机构和非政府机构的活动进行大力协调，该处也将满足这方面不断增加的需求。

表 8.16 两年期目标、预期成绩和成果指标

目标：协助逐步协调和统一国际贸易法，增加国际贸易法知识，加强对国际贸易法的了解和应用。

预期成绩	成果指标
减少国际贸易因法律不当和各不相干而面临的法律不确定性和障碍	(a) 增加国际贸易法知识； (b) 进一步制订和使用贸易法委员会的法律或非法律文书。

外界因素

8.41 本次级方案预期会实现其目标和预期成果，但假定：

- (a) 会员国愿意执行贸易法委员会和大会推荐的文书；
- (b) 来自所有区域集团的会员国派代表出席贸易法委员会的会议；
- (c) 商业法领域中的国际组织与贸易法委员会合作。

产出

8.42 在 2002–2003 两年期内将提供下列产出：

- (a) 向政府间/专家机构提供服务

- (一) 大会：

- a. 实务服务。第六委员会会议 (6)；
- b. 会议文件。委员会的年度报告 (2)；

- (二) 贸易法委员会

- a. 实务服务。委员会会议 (60)；
- b. 会议文件。大会正式记录 (2)；三个政府间工作组的报告、委员会要求提供的实务报告、数份经常性实务报告和会议室实务文件 (60)；

- (三) 贸易法委员会—电子商务工作组：

- a. 实务服务。工作组会议 (64)；
- b. 会议文件。根据工作组的要求编制的实务报告 (4) 和会议室实务文件 (35)；

- (四) 贸易法委员会—破产法工作组：

- a. 实务服务。工作组会议 (64)；
- b. 会议文件。根据工作组的要求编制的实务报告 (4) 和会议室实务文件 (35)；

- (五) 贸易法委员会—国际合同惯例工作组：

- a. 实务服务。工作组会议 (64)；
- b. 会议文件。根据工作组的要求编制的实务报告 (4) 和会议室实务文件 (35)；

(b) 提供的其他服务。特设专家组。最多 48 次特设专家组会议，审议提交委员会及其工作组的文件 (6)；

(c) 其他实质性活动

- (一) 经常出版物：《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年鉴》，第三十二卷，2001 年(1)第三十三卷 2002 年(1)；
- (二) 非经常出版物：介绍有关电子订约的法律规定的册子，其中列有实施指南(1)；关于解决商业争端的小册子(1)；联合国销售公约的解释性指南(1)；介绍国际公约中对电子商务构成法律障碍的有关的法律规定的小册子，其中列有实施指南(1)；有关破产法的法律指南(1)；
- (三) 展览、导游和讲课：作为其他专业、学术、非政府组织或政府间组织举办的方案的一部分，在维也纳和其他地方为从业人员、学术人士和法律系学生讲课(15)；
- (四) 特别活动：作为共同举办者和主持者参加维也纳每年的“维伦·维斯国际商业仲裁模拟法庭”(2)；
- (五) 技术材料：维持旨在收集涉及委员会文书的法院裁决和仲裁决定(贸易法委员会法规的判例法)的制度；出版裁决摘要；监测有关发展和趋势(1)；维持一个可以检索的因特网数据库，以存放在贸易法委员会法规的判例法系统下收集的法院裁决和仲裁决定(1)；

(d) 国际合作、协调和联络。该处参加那些积极进行国际贸易规则的拟订和实施工作的有关组织的工作。

(e) 技术合作。咨询服务：向各国政府和非政府组织介绍情况和提供咨询，协助它们根据委员会文书起草立法和使用委员会的非法律性条款；

(f) 会议事务、行政和监督。图书馆事务：为贸易法委员会法律图书馆进行购置和提供服务。

表 8.17 所需资源：次级方案 5

类别	资源（以千美元计）		员额	
	2000-2001 年	2002-2003 年(重计费用前)	2000-2001 年	2002-2003 年
经常预算				
员额	2 395.6	2 491.4	17	18
非员额	338.4	417.7	—	—
共计	2 734.0	2 909.1	17	18
预算外	225.0	175.0	—	—

- 8.43 2 909 100 美元用于支付包括新设的 1 个 P-4 员额在内的 18 个员额的费用和各类非员额费用。非员额经费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由于会员国申请法律援助的要求增加，因此旅费增加，且该处用于进一步利用信息技术的经费有所增加。

次级方案 6

条约的保管、登记和出版

所需资源（重计费用前）：7 049 100 美元

- 8.44 本次级方案由条约科执行，虽然条约科的积压工作大幅度减少，笔译工作仍有拖延。现在预计到 2002 年时将完全消除积压。但印刷方面的积压在 2001 年即可消除，因此 2002 年将可以利用新数据库的能力，完全采用桌面出版系统的方式出版《条约汇编》。由于不断改进工作方法，人事费在减少，3 个一般事务员额（其他职等）调到其他司。

表 8.18 两年期目标、预期成绩和成果指标

目标：促进公开外交，促进尊重国际条约义务。

预期成绩

成果指标

- | | |
|--|--|
| (a) 进一步认识和了解各项条约和有关国际法律事项以及对国际条约框架的尊重。 | (a) 经由本次级方案提供服务获得的资料更多地得到应用。 |
| (b) 更易于取用由秘书长保管的国际条约。 | (b) 及时处理与根据《宪章》第一百零二条交存秘书长的国际条约的登记和出版有关的事项，包括通过电子服务及时提供资料。 |

外界因素

- 8.45 本次级方案预期会实现其目标和预期成果，但假定：
- (a) 会员国及时提交要登记的条约，条约科可以依靠它的技术来迅速进行登记；
 - (b) 会员国在(一)缔结条约，尤其是包括生效条款在内的条约的最后条款之前和提交条约供登记之前，要求提供法律和技术咨询，以避免拖延和执行过程中出问题。

产出

- 8.46 在 2002-2003 两年期内将提供下列产出：
- (a) 实务活动
 - (一) 经常出版物：出版《联合国条约汇编》，包括法律分析(160)；双语(英文/法文)月刊《秘书处内登记或存档和记录的条约和国际协定月报》(ST/LEG/SER. A/...) (24)；结合《联合国条约汇编》编写内部汇编和排版的 8 卷《联合国条约汇编累积索引》(8)；
 - (二) 非经常出版物：增订《秘书长作为多边条约保管人的惯例摘要》(1)；

- (三) 技术材料：内部结合《联合国条约汇编》汇编和排版的 8 卷《联合国条约汇编累积索引》(8)；通过包括因特网在内的电子媒介提供的增订资料(《宪章》第一百零二条)(1)；记载所有交存行动的综合数据库的日常增订(1)；用新建立的数据库自动编制《联合国条约汇编累积索引》(1)；《秘书长保管的多边条约》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的状况(ST/LEG/SER. E/18)和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的状况(ST/LEG/SER. E/19)(2)；筹备通过电子媒介分发《联合国条约汇编》，包括在因特网上分发(1)；制作一个《联合国条约汇编累积索引》的光盘(1)；增订《秘书长作为多边条约保管人的惯例摘要》(1)；编制 160 卷《联合国条约汇编》，用新的桌面出版系统在内部出版(160)；和通过电子媒介让用户取用《联合国条约汇编》，包括通过局域网和因特网(1)；
- (四) 增进法律文书：
- 起草在公众聚会时分发的文件和其他材料(一般法律咨询和服务)(1)；
 - 两年期内处理与登记和通知会员国和/参与国政府和国际组织有关的大约 3 600 道手续，涉及大约 2 700 项行动(签署、批准、加入、继承和接受)(1)；
 - 提供有关国际组织、各国政府、秘书处、联合国机构和其他实体的多边条约状况的资料(1)；登记和处理大约 5 000 项新条约和国际协定(1)；
 - 为各国提供实质技术援助，以协助各国更广泛的加入国际条约框架；并在国内履行条约义务(1)；
 - 就会员国、政府间组织、秘书处、联合国机构和其他实体所登记文书的状况提供资料(《宪章》第一百零二条)(1)；
 - 就交存秘书长的多边条约发放交存通知(900)；根据有关最后条款，保管由秘书长履行保管职能的 518 份多边条约和有关文书(1)；
 - 为各国政府和政府间组织建立核正无误的副本(1)；
 - 就条约法以及交存、登记和出版惯例，为各国政府和秘书处有关单位和其他实体提供法律咨询(1)；根据需要核证文书(1)；
 - 已在秘书处登记或归档和记录在案的 50 000 多份条约和国际文书的有关后续行动(《宪章》第一百零二条)(1)；

表 8.19 所需资源：次级方案 6

类别	资源(以千美元计)		员额	
	2000-2001 年	2002-2003 年(重计费用前)	2000-2001 年	2002-2003 年
员额	5 688.1	5 350.0	36	33
非员额	2 641.3	1 698.2	—	—
共计	8 329.4	7 049.1	36	33

8.47 7 049 100 美元用于支付 33 个员额的费用，表明将 3 个一般事务员额（其他职等）调到其他各次级方案。此外，由于条约科成功地减少了积压工作，外包印刷所需经费大幅度减少；同时为今后信息技术革新拨出了经费。

C. 方案支助

所需资源（重计费用前）：1 441 900 美元

8.48 执行办公室在人事、预算和财务管理、资源规划和共同事务的使用方面向法律事务厅提供服务，并根据需要向决策机关和其他国际会议提供行政支助。它还为法律事务厅根据政府间机构的决定要开展的工作提供行政服务。

表 8.20 所需资源：方案支助

类别	资源（以千美元计）		员额	
	2000-2001 年	2002-2003 年(重计费用前)	2000-2001 年	2002-2003 年
员额	1 124.9	1 124.9	7	7
非员额	298.4	317.0	—	—
共计	1 423.3	1 441.9	7	7

8.49 1 441 900 美元用于支付 7 个现有员额的费用和各类非员额费用。资源增加主要是因为临时助理人员需要的经费增加。

表 8.21 内部和外部监督机构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有关建议后续落实行动概述

建议简述	落实建议的行动
行政和预算咨询委员会	
(A/54/7，第二章)	
咨询委员会建议次级方案 1 和 2 的说明列入与前一个两年期的比较资料（第三. 12 段）。	在各次级方案下提供了有关资料。
咨询委员会建议在 2002—2003 两年期方案概算中提供关于减少《联合国机关惯例汇编》积压工作的细节，同时说明为确保在减少积压方面进行有效协调和今后及时出版各卷采取的措施（第三. 16 段）	秘书长的进度报告 (A/55/340) 提供了资料，介绍为减少积压作出的努力以及法律事务厅在对此进行全面协调方面发挥的作用。在 2002-2003 两年期方案概算的导言中提供了《联合国机关惯例汇编》有关工作情况的资料。

审计委员会

(A/54/5, 第一卷, 第二章)

审计委员会建议法律事务厅作出一切努力, 根据《采购手册》的规定, 对数额超过 200 000 美元的合同进行审查(第 198 (b) 段)。

委员会建议法律事务厅颁发准则, 详细规定用于挑选要列入供最后考虑的潜在候选人名单的仲裁人和外聘顾问的程序, 以提高竞争性和挑选工作的透明度(第 202 段)。

委员会建议一般法律事务司和采购司在起草和核证合同方面加强协调(第 209 (a) 段)。

委员会建议法律事务厅审查规定法律费用最高限额的方法, 以加强用于控制外部法律顾问的支出数额(第 215 段)。

委员会建议法律事务厅在正式签订合同和合同修正前不提出支付外聘顾问的要求(第 219 段)。

委员会建议法律事务厅进行明确分工, 确保在以下方面有合理的内部检查: 挑选外聘顾问, 提出任命建议, 起草合同和要求支付外聘顾问提供的服务(第 223 段)。

委员会建议法律事务厅在审查所需资源时, 向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提供一份综合摘要, 列出有关仲裁和其他索赔案例的资料, 例如案例的性质和索赔数额(第 227 段)。

见关于审计委员会有关 1999 年 12 月 31 日终了的联合国两年期报表的建议的执行情况的第一次报告(A/55/380, 第 17 和 18 段)。

见 A/55/380, 第 59 和 60 段。2001 年 1 月 10 日, 法律顾问颁发了“关于挑选和聘请外聘顾问和挑选和任命当事方委派的仲裁人及有关问题的内部指示”。法律事务厅所有工作人员都必须遵守这一指示。

见 A/55/380, 第 19 至 22 段。法律事务厅和采购司正争取加强协调, 精简起草和签订外聘顾问合同的程序。

见 A/55/380, 第 23 至 27 段。法律事务厅将继续认真审查外聘顾问提出的增加费用限额的要求, 以确保只在合理的情况下才允许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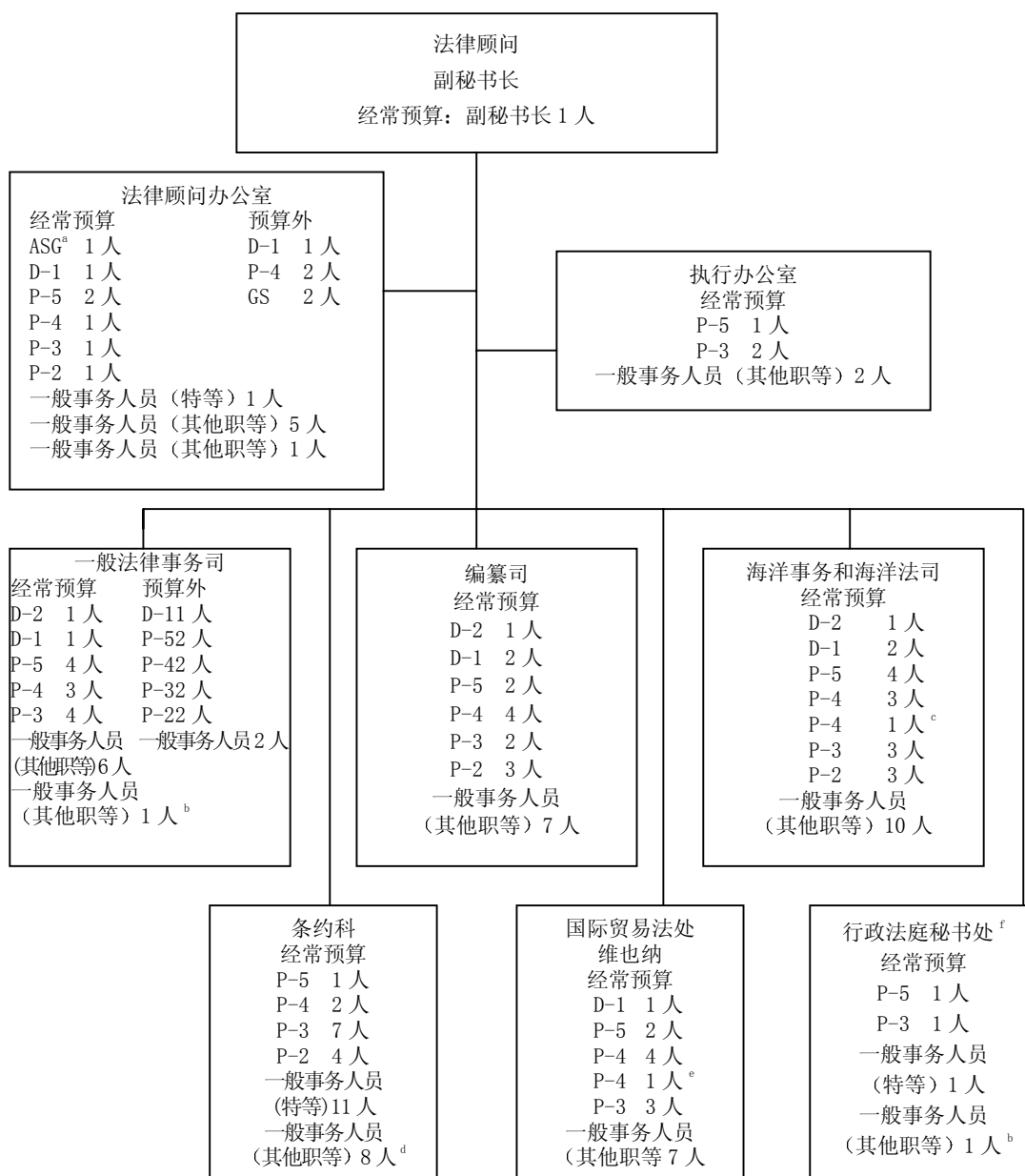
见 A/55/380, 第 28 和 29 段。行政部门同意只有在有正式签订的合同或合同修正的情况下, 方可支付承包人。

见 A/55/380, 第 30 和 31 段。如上所述, 已颁发了内部指示。

见 A/55/380, 第 61 和 62 段。法律事务厅将继续在接获要求时或在规定的时间内, 按照与审计委员会协商制订的格式或委员会要求的其他格式, 向咨询委员会提出报告。

法律事务厅

2002-2003 两年期组织结构和员额分配情况

^a 还有副秘书长帮办。^b 调动。^c 改叙。^d 3 个一般事务员额调到其他单位。^e 新员额。^f 对实质性事项，由秘书处（执行秘书）全权负责行政法庭。

附件

指示性所需资源
法律事务厅

表 A. 8. 1 按构成部分和资金来源开列的所需资源

(以千美元计)

(1) 经常预算

次级方案	1998-1999 年 支出	2000-2001 年 拨款	资源增长		重计费用前 共计	重计费用	2002-2003 年 估计数
			数额	百分比			
A. 决策机构	3 135.4	3 568.0	23.1	0.6	3 591.1	188.2	3 779.3
B. 工作方案	26 052.9	28 889.3	(27.4)	-	28 861.9	1 876.2	30 738.1
C. 方案支助	1 520.0	1 423.3	18.6	1.3	1 441.9	108.4	1 550.3
共计	30 708.3	33 880.6	14.3	-	33 894.9	2 172.8	36 067.7

(2) 预算外

	1998-1999 年 支出	2000-2001 年 估计数	资金来源	2002-2003 年 估计数
(a) 对下列机构的支助服务				
2 483.7	2 669.5	(-) 联合国各组织：支助预算外行政结构		3 034.3
700.0	846.2	(二) 预算外活动：维持和平行动		1 562.0
(b) 实务活动				
179.6	220.0	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座谈会信托基金		165.0
98.8		- 国际法讨论会信托基金		120.0
		联合国国际法的教学、研究、传播和广泛了解协助方		
44.4	55.0	案信托基金—汉密尔顿·谢利·阿梅拉辛格研究金		56.0
2.6	6.0	希尔维托·阿马多纪念演讲信托基金		5.0
		最不发达国家参加国际刑事法院预备委员会工作和		
565.3	220.2	1998 年全权代表外交会议的信托基金		240.0
249.8		- 协助各国通过国际法院解决法律争端信托基金		500.0
		发展中国家参加国际刑事法院预备委员会工作和		
31.8		- 1998 年全权代表外交会议的信托基金		100.0
4.0		国际法的逐步发展和编纂问题座谈会信托基金		-
		向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发展中国家成员提供旅		
4.5	5.0	费援助的自愿基金		10.0
(c) 业务项目				
		- 双边来源		-
共计	4 364.5	4 021.9		5 792.3
(1) 和 (2) 共计	35 072.8	37 902.5		41 860.0

第 8 款 法律事务

表 A. 8. 2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所需资源

(以千美元计)

(1) 经常预算

支出用途	1998-1999 年 支出	2000-2001 年 拨款	资源增长		重计费用前 共计	重计费用	2002-2003 年 估计数
			数额	百分比			
员额	23 805.8	25 860.0	323.1	1.2	26 183.1	1 790.4	27 973.5
其他人事费	308.4	297.6	(15.6)	(5.2)	282.0	15.3	297.3
非工作人员报酬	245.5	284.4	(0.4)	(0.1)	284.0	3.9	287.9
顾问和专家	775.0	375.0	112.4	29.9	487.4	21.0	508.4
代表旅费	1 715.5	2 036.5	(215.4)	(10.5)	1 821.1	99.7	1 920.8
工作人员旅费	860.9	787.5	57.1	7.2	844.6	45.9	890.5
订约承办事务	1 919.3	2 924.9	(446.8)	(15.2)	2 478.1	123.3	2 601.4
一般业务费	340.9	458.7	(7.2)	(1.5)	451.5	21.8	473.3
招待费	8.9	6.6	-	-	6.6	0.4	7.0
用品和材料	82.9	182.7	1.6	0.8	184.3	4.6	188.9
家具和设备	308.7	295.7	205.5	69.4	501.2	26.2	527.4
赠款和捐款	336.5	371.0	-	-	371.0	20.3	391.3
共计	30 708.3	33 880.6	14.3	-	33 894.9	2 172.8	36 067.7

(2) 预算外

支出用途	1998-1999 年 支出	2000-2001 年 估计数	2002-2003 年 估计数
员额	1 877.4	2 733.6	3 436.8
其他人事费	1 068.8	726.3	1 109.2
顾问和专家	55.9	40.0	15.0
旅费	671.6	405.2	500.0
一般业务费	7.7	29.1	21.3
家具和设备	6.6	27.1	34.0
赠款和捐款	387.9	55.0	676.0
其他支出	288.6	5.6	
共计	4 364.5	4 021.9	5 792.3
(1) 和 (2) 共计	35 072.8	37 902.5	41 860.0

第 8 款 法律事务

表 A. 8. 3 所需员额

类别	常设经常 预算员额		临时员额				共 计	
	2000- 2001 年	2002- 2003 年	经常预算		预算外		2000- 2001 年	2002- 2003 年
			2000- 2001 年	2002- 2003 年	2000- 2001 年	2002- 2003 年		
专业人员及以上								
副秘书长	1	1	-	-	-	-	1	1
助理秘书长	1	1	-	-	-	-	1	1
D-2	3	3	-	-	-	-	3	3
D-1	7	7	-	-	2	2	9	9
P-5	17	17	1	-	2	2	19	19
P-4/3	41	42	-	-	6	6	47	48
P-2-1	11	11	-	-	2	2	13	13
共计	81	82	-	-	12	12	93	94
一般事务								
特等	12	12	-	-	-	-	12	12
当地雇员	51	51	-	-	6	6	57	57
小计	63	63	-	-	6	6	69	69
共计	144	145	-	-	18	18 ^a	162	163

^a 包括经费来自预算外行政结构支助费的 13 个员额 (2 个 D-1, 1 个 P-5, 1 个 P-4, 1 个 P-3, 2 个 P-2, 6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 和 5 个经费来自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费的员额 (1 个 P-5, 3 个 P-4, 1 个 P-3)。

决策机构

表 A. 8. 4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所需资源
(以千美元计)

经常预算

支出用途	1998-1999 年 支出	2000-2001 年 拨款	资源增长		重计费用前 共计	重计费用	2002-2003 年 估计数
			数额	百分比			
1. 国际法委员会	1 758.1	2 086.2	(198.2)	(9.5)	1 888.0	90.2	1 978.2
2. 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	324.1	289.7	10.8	3.7	300.5	7.4	307.9
3. 联合国行政法庭(包括其秘书处)	1 053.2	1 192.1	210.5	17.6	1 402.6	90.6	1 493.2
共计	3 135.4	3 568.0	23.1	0.6	3 591.1	188.2	3 779.3

1. 国际法委员会

表 A. 8. 5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所需资源

(以千美元计)

经常预算

支出用途	1998-1999 年 支出	2000-2001 年 拨款	资源增长		重计费用前 共计	重计费用	2002-2003 年 估计数
			数额	百分比			
非工作人员报酬	184. 0	237. 0	1. 0	0. 4	238. 0	—	238. 0
代表旅费	1 350. 3	1 598. 8	(190. 0)	(11. 8)	1 408. 8	77. 1	1 485. 9
工作人员旅费	198. 9	218. 1	(9. 2)	(4. 2)	208. 9	11. 3	220. 2
订约承办事务	24. 9	32. 3	—	—	32. 3	1. 8	34. 1
共计	1 758. 1	2 086. 2	(198. 2)	(9. 5)	1 888. 0	90. 2	1 978. 2

所需资源（重估费用前）

非工作人员报酬

- A. 8. 1 238 000 美元用于按大会 1980 年 12 月 17 日第 35/218 号决议规定的费率，支付委员会主席和 3 名成员的酬金以及另外要支付给 6 名特别报告员的酬金。

代表旅费

- A. 8. 2 编列了 1 408 800 美元，减少了 190 000 美元，这是因为将分次开会，会期总共为十周，而不是目前的十二周。这一经费用于支付委员会成员的旅费和生活津贴(见 A/55/10，第 735 段)，包括：(a) 主席和 33 名成员出席在日内瓦举行的年会；(b) 主席在大会常会审议委员会报告期间出席会议；(c) 主席或委员会另一代表出席委员会根据其章程与之建立合作关系的四个区域政府间法律机构的会议（每次会议 2 周）。

工作人员旅费

- A. 8. 3 208 900 美元用于支付法律顾问和编撰司 6 名工作人员为委员会届会提供服务的旅费和生活津贴。

订约承办事务

- A. 8. 4 32 300 美元为《国际法委员会年鉴》的外包印刷费用。

2. 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

表 A. 8. 6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所需资源

(以千美元计)

经常预算

支出用途	1998-1999 年 支出	2000-2001 年 拨款	资源增长		重计费用前 共计	重计费用	2002-2003 年 估计数
			数额	百分比			
代表旅费	11.8	13.8	—	—	13.8	0.8	14.6
工作人员旅费	80.5	135.4	—	—	135.4	7.4	142.8
订约承办事务	231.8	140.5	10.8	7.6	151.3	(0.8)	150.5
共计	324.1	289.7	10.8	7.6	300.5	7.4	307.9

所需资源（重估费用前）

代表旅费

- A. 8. 5 13 800 美元用于支付贸易法委员会主席在第六委员会和大会审议委员会报告期间出席会议的旅费和生活津贴。主席按区域轮换担任。2002 年主席将来自亚洲，2003 年主席将来自东欧。

工作人员旅费

- A. 8. 6 135 400 美元用于支付工作人员自维也纳外出的旅费，以便为贸易法委员会在纽约举行的一次会议、在维也纳以外的其他地方举行的六个工作组会议以及第六委员会在纽约举行的两次会议提供实质和技术服务，同时还用于支付法律顾问到维也纳参加贸易法委员会一次会议的旅费。

订约承办事务

- A. 8. 7 编列了 151 300 美元，增加 10 800 美元，将用于支付《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年鉴》第三十二卷和三十三卷的外包印刷费用，以及印刷以下小册子的费用：《附有订约指南的有关电子订约的法律规定》

3. 联合国行政法庭（包括其秘书处）

表 A. 8. 7 按支出用途和资金来源开列的所需资源

(以千美元计)

(1) 经常预算

支出用途	1998-1999 年 支出	2000-2001 年 拨款	资源增长		重计费用前 共计	重计费用	2002-2003 年 估计数
			数额	百分比			
员额	366.2	502.5	205.5	40.8	708.0	51.2	759.2
其他人事费	9.8	14.5	—	—	14.5	0.8	15.3
非工作人员报酬	46.0	47.4	(1.4)	(2.9)	46.0	3.9	49.9

第 8 款 法律事务

支出用途	1998-1999 年 支出	2000-2001 年 拨款	资源增长		重计费用前 共计	重计费用	2002-2003 年 估计数
			数额	百分比			
顾问和专家	103.1	29.7	10.5	35.3	40.2	2.2	42.4
代表旅费	353.4	406.8	(8.3)	(2.0)	398.5	21.8	420.3
工作人员旅费	87.5	73.7	-	-	73.7	4.1	77.8
订约承办事务	77.8	107.2	-	-	107.2	5.8	113.0
一般业务费	3.0	5.6	0.9	16.0	6.5	0.4	6.9
用品和材料	2.1	-	-	-	-	-	-
家具和设备	4.3	4.7	3.3	70.2	8.0	0.4	8.4
共计	1 053.2	1 192.1	210.5	17.6	1 402.6	90.6	1 493.2

(2) 预算外

	1998-1999 年 支出	2000-2001 年 估计数	资金来源	2002-2003 年 估计数
(a) 对下列机构的支助服务：				
	120.9	120.9	(一) 联合国各组织	-
	-	-	(二) 预算外活动	-
	-	-	(b) 实务活动	-
	-	-	(c) 业务项目	-
共计	120.9	120.9		-
(1) 和 (2) 共计	1 174.1	1 313.0		1 493.2

表 A.8.8 所需员额

联合国行政法庭（包括其秘书处）

类别	常设经常 预算员额		临时员额				共 计	
	2000- 2001 年	2002- 2003 年	经常预算		预算外		2000- 2001 年	2002- 2003 年
			2000- 2001 年	2002- 2003 年	2000- 2001 年	2002- 2003 年		
专业人员及以上								
P-5	1	1	-	-	-	-	1	1
P-4/3	1	1	-	-	-	-	1	1
小计	2	2	-	-	-	-	2	2
一般事务								
其他职等	1	2	-	-	-	-	1	2
小计	1	2	-	-	-	-	1	2
共计	3	4	-	-	-	-	3	4

所需资源（重计费用前）

员 额

- A. 8. 8 编列了 708 000 美元，增加 205 500 美元，其中包括 2000—2001 两年期设立的 1 个 P-3 员额产生的推迟影响。这一经费用于维持 1 个 P-5 员额，1 个 P-3 员额和 1 个一般事务员额以及从条约科调入的 1 个一般事务员额。

其它人事费

- A. 8. 9 14 500 美元用于支付为法庭开庭提供服务的加班费(2 700 美元)和英语和法语一般临时助理人员，包括与印发判决有关的工作(11 800 美元)。

非工作人员报酬

- A. 8. 10 46 000 美元用于按大会 1980 年 12 月 17 日第 35/218 号决议规定的费率，支付法庭 7 名法官的酬金。

顾问和专家

- A. 8. 11 编列了 40 200 美元，增加 10 500 美元，用于以出书的形式增订法庭的案例法，并用于编制和出版《联合国行政法庭判决书》。

代表旅费

- A. 8. 12 编列了 398 500 美元，根据支出情况减少了 8 300 美元，用作以下有关旅费：法庭 7 名法官出席在纽约举行的两次会议和在日内瓦举行的两次会议，执行秘书前往各机构同其协商法庭的判决。

工作人员旅费

- A. 8. 13 73 700 美元用作工作人员为日内瓦两次会议提供服务的旅费。

订约承办事务

- A. 8. 14 107 200 美元用于支付《行政法庭判决书》第十六卷和第十七卷英文和法文版的外包印刷费用（44 400 美元），和数据库购置与租赁费以及联合国行政法庭案例法的计算机索引使用费（62 800 美元）。

一般业务费

- A. 8. 15 编列了 6 500 美元，用于办公室自动化设备的维修。

家具和设备

- A. 8. 16 编列了 8 000 美元，用于购置办公室自动化设备。

工作方案

表 A. 8. 9 按次级方案开列的资源分配百分比

次级方案	经常预算	预算外
1. 通盘领导、管理和协调向整个联合国提供的法律咨询和服务	12.2	31.0
2. 向联合国各机构和方案提供一般性法律服务	16.0	57.0
3. 国际法的逐步发展和编撰	17.2	8.0
4. 海洋法和海洋事务	20.2	1.0
5. 国际贸易法的逐步协调与统一	10.0	3.0
6. 条约的保管、登记和出版	24.4	—
共计	100	100

表 A. 8. 10 按次级方案和资金来源开列的所需资源

(以千美元计)

(1) 经常预算

支出用途	1998-1999 年 支出	2000-2001 年 拨款	资源增长		重计费用前 共计	重计费用	2002-2003 年 估计数
			数额	百分比			
1. 通盘领导、管理和协调向整个联合国提供的法律咨询和服务	3 123.8	3 234.2	284.0	8.7	3 518.2	247.8	3 766.0
2. 向联合国各机构和方案提供一般性法律服务	3 330.2	4 203.7	408.3	9.7	4 612.0	331.7	4 943.7
3. 国际法的逐步发展和编撰	4 040.0	4 788.8	175.9	3.6	4 964.7	352.3	5 317.0
4. 海洋法和海洋事务	5 312.5	5 599.2	209.6	3.7	5 808.8	418.2	6 227.0
5. 国际贸易法的逐步协调与统一	2 968.5	2 734.0	175.1	6.4	2 909.1	59.8	2 968.8
6. 条约的保管、登记和出版	7 272.9	8 329.4	(1 280.3)	(15.3)	7 049.1	466.4	7 515.5
共计	26 052.9	28 889.3	(27.4)	—	28 861.9	1 876.2	30 738.1

(2) 预算外

	1998-1999 年 支出	2000-2001 年 估计数	资金来源	2002-2003 年 估计数
(a) 对下列机构的支助服务				
	2 362.8	2 548.6	(一) 联合国各组织：支助预算外行政结构	3 034.3
	700.0	846.2	(二) 预算外活动：维持和平行动	1 562.0
(b) 实务活动				
	179.6	220.0	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座谈会信托基金	165.0
	98.8	—	国际法讨论会信托基金	120.0
			联合国国际法的教学、研究、传播和广泛了解协 助方案信托基金—汉密尔顿·谢利·阿梅拉辛格 研究金	56.0
	44.4	55.0		
	2.6	6.0	希尔维托·阿马多纪念演讲信托基金	5.0
			最不发达国家参加国际刑事法院预备委员会工 作和 1998 年全权代表外交会议的信托基金	240.0
	565.3	220.2		
	249.8	—	协助各国通过国际法院解决法律争端信托基金	500.0
			发展中国家参加国际刑事法院预备委员会工作 和 1998 年全权代表外交会议的信托基金	100.0
	31.8	—		
	4.0		国际法的逐步发展和编纂问题座谈会信托基金	—
			向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发展中国家成员提 供旅费援助的自愿基金	10.0
	4.5	5.0		
共计	4 243.6	3 901.0		5 792.3
(1) 和 (2) 共计	30 296.5	32 790.3		36 530.4

第 8 款 法律事务

表 A. 8. 11 **所需员额**

类别	常设经常 预算员额		临时员额				共 计	
	2000- 2001 年	2002- 2003 年	经常预算		预算外		2000- 2001 年	2002- 2003 年
			2000- 2001 年	2002- 2003 年	2000- 2001 年	2002- 2003 年		
专业人员及以上								
副秘书长	1	1	—	—	—	—	1	1
助理秘书长	1	1	—	—	—	—	1	1
D-2	3	3	—	—	—	—	3	3
D-1	7	7	—	—	2	2	9	9
P-5	15	15	—	—	2	2	17	17
P-4/3	38	39	—	—	6	6	44	45
P-2/1	11	11	—	—	2	2	13	13
小计	76	77	—	—	12	12	88	89
一般事务								
特等	12	12	—	—			12	12
其他职等	46	45	—	—	6	6	52	51
小计	58	57	—	—	6	6	64	63
共计	134	134	—	—	18	18 ^a	152	152

^a 包括经费来自预算外行政结构支助费的 13 个员额 (2 个 D-1, 1 个 P-5, 1 个 P-4, 1 个 P-3, 2 个 P-2, 6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和 5 个经费来自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费的员额(1 个 P-5, 3 个 P-4, 1 个 P-3)。

次级方案 1

通盘领导、管理和协调向整个联合国提供的法律咨询和服务

表 A. 8. 12 按支出用途和资金来源开列的所需资源

(以千美元计)

(1) 经常预算

支出用途	1998-1999 年 支出	2000-2001 年 拨款	资源增长		重计费用前 共计	重计费用	2002-2003 年 估计数
			数额	百分比			
员额	2 590.9	2 958.3	112.4	3.7	3 070.7	223.3	3 293.9
其他人事费	5.0	—	4.0	—	4.0	0.2	4.2
顾问和专家	181.8	29.7	0.1	0.3	29.8	1.6	31.4
代表旅费 ^a	—	17.1	(17.1)	(100.0)	—	—	—
工作人员旅费	288.9	161.8	34.3	21.1	196.1	10.7	206.8
订约承办事务	—	—	130.8	—	130.8	7.2	138.0
一般业务费	23.5	24.8	(0.7)	(2.8)	24.1	1.4	25.5
招待费	8.9	6.6	—	—	6.6	0.4	0.7
用品和材料	0.5	—	—	—	—	—	—
家具和设备	29.3	35.9	20.2	56.2	56.1	3.1	59.2
共计	3 128.8	3 234.2	284.0	8.7	3 518.2	247.8	3 766.0

^a 为 2000-2001 两年期编列的用于代表旅费的非经常性拨款共计 17 100 美元，用于支付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315(2000) 号决议的要求，在与塞拉利昂政府谈判设立一个特别法庭时支出的未预料到的特别开支。

(2) 预算外

	1998-1999 年 支出	2000-2001 年 估计数	资金来源	2002-2003 年 估计数
(a) 对下列机构的支助服务				
	778.0	862.2	(一) 联合国各组织	1 005.3
		155.6	(二) 预算外活动	311.2
(b) 实务活动				
	249.8	—	协助各国通过国际法院解决法律争端信托基金	500.0
共计	1 027.8	1 017.8		1 816.5
(1) 和 (2) 共计	4 156.6	4 252.0		5 582.5

第 8 款 法律事务

表 A. 8. 13 所需员额

法律顾问办公室

类别	常设经常 预算员额		临时员额				共 计	
			经常预算		预算外			
	2000- 2001 年	2002- 2003 年	2000- 2001 年	2002- 2003 年	2000- 2001 年	2002- 2003 年	2000- 2001 年	2002- 2003 年
专业人员及以上								
副秘书长	1	1	-	-	-	-	1	1
助理秘书长	1	1	-	-	-	-	1	1
D-1	1	1	-	-	1	1	2	2
P-5	2	2	-	-	-	-	2	2
P-4/3	2	2	-	-	2	2	4	4
P-2-1	1	1	-	-	-	-	1	1
小计	8	8	-	-	3	3	11	11
一般事务								
特等	1	1	-	-	-	-	1	1
其他职等	5	6	-	-	2	2	7	8
小计	6	7	-	-	2	2	8	9
共计	14	15	-	-	5^a	5^a	19	20

^a 包括经费来自预算外行政结构支助费的 4 个员额（1 个 D-1，1 个 P-4，2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和 1 个经费来自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费的 P-4 员额。

所需资源（重计费用前）

员 额

- A. 8. 17 3 070 700 美元用于维持 8 个专业人员及以上职等员额和 7 个一般事务员额，包括从条约科调入的 1 个为法律档案提供支助的一般事务员额。

其它人事费

- A. 8. 18 4 000 美元用于支付为副秘书长提供支助的的加班费。

顾问和专家

- A. 8. 19 编列了 29 800 美元，这将使法律事务厅能够满足政府间进程提出的要求，例如进行需要使用法律事务厅不具备的专业知识的调查和查询。

第 8 款 法律事务

工作人员旅费

- A. 8. 20 编列了 196 100 美元，根据 1999 年和 2000 年的支出情况增加了 34 300 美元，用作法律顾问和其他高级法律官员的旅费，以处理安全理事会有关维持和平与安全的决议所产生的问题以及同会员国谈判国际法律文书。

订约承办事务

- A. 8. 21 编列了 130 800 美元，用于支付法律顾问办公室为全面加强信息技术、尤其是重点加强法律档案而聘请专业人员所需的费用。

招待费

- A. 8. 22 6 600 美元用于支付正式活动的费用。

一般业务费

- A. 8. 23 编列了 24 100 美元，用于办公室自动化设备的维修。

家具和设备

- A. 8. 24 编列了 56 100 美元，用于购置和更换办公室自动化设备和计算机软件(36 100 美元)，和与法律档案计算机化有关的专门设备(20 000 美元)。

次级方案 2

向联合国各机构和方案提供一般性法律服务

表 A. 8. 14 按支出用途和资金来源开列的所需资源

(以千美元计)

(1) 经常预算

支出用途	1998-1999 年 支出	2000-2001 年 拨款	资源增长		重计费用前 共计	重计费用	2002-2003 年 估计数
			数额	百分比			
员额	3 078.9	3 870.4	205.5	5.3	4 075.9	302.3	4 378.2
其他人事费	24.4	29.0	—	—	29.0	1.6	30.6
非工作人员报酬	14.6	—	—	—	—	—	—
顾问和专家	22.4	36.9	0.1	0.2	37.0	2.0	39.0
工作人员旅费	13.0	11.8	—	—	11.8	0.6	12.4
订约承办事务	87.5	131.1	181.1	138.1	312.2	17.2	329.4
一般业务费	29.3	46.3	—	—	46.3	2.5	48.8
用品和材料	1.4	9.5	(3.4)	(35.7)	6.1	0.4	6.5
家具和设备	58.7	68.7	25.0	36.3	93.7	5.1	98.8
共计	3 330.2	4 203.7	408.3	9.7	4 612.0	331.7	4 943.7

第 8 款 法律事务

(2) 预算外

	1998-1999 年 支出	2000-2001 年 估计数	资金来源	2002-2003 年 估计数
(a) 对下列机构的支助服务				
1 584.8	1 686.4	(一) 联合国各组织	2 029.0	
700.0	690.6	(二) 预算外活动	1 250.8	
共计	2 284.8	2 377.0		3 279.8
(1) 和 (2) 共计	5 615.0	6 580.7		8 223.5

表 A. 8. 15 所需员额

一般法律事务司

类别	常设经常 预算员额		临时员额				共 计		
	2000- 2001 年	2002- 2003 年	经常预算		预算外		2000- 2001 年	2002- 2003 年	
			2000- 2001 年	2002- 2003 年	2000- 2001 年	2002- 2003 年			
专业人员及以上									
D-2	1	1	-	-	-	-	1	1	
D-1	1	1	-	-	1	1	2	2	
P-5	4	4	-	-	2	2	6	6	
P-4/3	7	7	-	-	4	4	11	11	
P-2-1	-	-	-	-	2	2	2	2	
小计	13	13	-	-	9	9	22	22	
一般事务									
其他职等	6	7	-	-	4	4	10	11	
小计	6	7	-	-	4	4	10	11	
共计	19	20	-	-	13 ^a	13 ^a	32	33	

^a 包括经费来自预算外行政结构支助费的 9 个员额 (1 个 D-1, 1 个 P-5, 1 个 P-3, 2 个 P-2 和 4 个一般事务) 和 4 个经费来自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费的员额 (1 个 P-5, 2 个 P-4, 和 1 个 P-3)。

所需资源 (重计费用前)

员 额

- A. 8. 25 4 075 900 美元用于维持 13 个专业人员及以上职等员额和 7 个一般事务员额, 包括从条约科调入的 1 个为满足本司不断增加的支助服务需求的一般事务员额。

其它人事费

- A. 8. 26 编列经费 29 000 美元，是因为仍然需要在工作高峰期间，特别是在处理大会或安全理事会交给秘书处的案例时，临时增聘律师(20 800 美元) 和加班(8 200 美元)。

顾问和专家

- A. 8. 27 本项下需要的经费(37 000 美元)用于继续聘请外聘顾问，在处理秘书处不具备有关专业知识的事项时提供咨询和协助，例如复杂的房地产和银行交易、税务问题、复杂的商业索赔和知识产权问题。所有这些事项都需要对各国的法律作出解释或向各国的法院或行政机构进行陈述；并协助处理意外紧急事项。

工作人员旅费

- A. 8. 28 编列了 11 800 美元，用作必要的旅费，以确保：(a) 为总部以外各办事处谈判和起草合同及其他协定提供法律服务；(b) 在法律诉讼中代表联合国；(c) 在有关法律文书的解释、解决争端和代表联合国等方面向外聘顾问介绍情况；和(d) 代表秘书长出席联合国行政法庭在日内瓦的开庭审理。

订约承办事务

- A. 8. 29 编列了 312 200 美元，增加了 181 100 美元，用于订阅和使用 WESTLAW 和 LEXIS 法律数据库提供的服务的有关费用。可从这两个数据库获取国内和国际法律资料和行政法庭的判决，以及法律资料的其他电子数据来源。这一经费还用于建立一个计算机化的法律档案，作为全面加强法律事务厅对信息技术的利用工作的一个方面。

一般业务费

- A. 8. 30 编列了 46 300 美元，用于办公室自动化设备的维修。

用品和材料

- A. 8. 31 需要编列 6 100 美元，用于支付办公室自动化用品和电子出版物的费用。

家具和设备

- A. 8. 32 编列了 93 700 美元，增加 25 000 美元，用于购置办公室自动化设备和根据该公司的需要更换电子数据处理设备(73 700 美元)，和与法律档案计算机化有关的专门设备(20 000 美元)。

次级方案 3
逐步协调和统一国际贸易法

表 A. 8. 16 按支出用途和资金来源开列的所需资源

(以千美元计)

(1) 经常预算

支出用途	1998-1999 年 支出	2000-2001 年 拨款	资源增长		重计费用前 共计	重计费用	2002-2003 年 估计数
			数额	百分比			
员额	3 531.0	4 130.1	—	—	4 130.1	306.8	4 436.9
其他人事费	10.2	86.1	15.1	17.5	101.2	5.5	106.7
工作人员旅费	7.7	20.7	—	—	20.7	1.1	21.8
订约承办事务	100.5	124.9	130.0	104.0	254.9	13.9	268.8
一般业务费	30.8	30.9	3.0	9.7	33.9	1.8	35.7
用品和材料	1.5	—	—	—	—	—	—
家具和设备	21.8	25.1	27.8	110.7	52.9	2.9	55.8
赠款和捐款	336.5	371.0	—	—	371.0	20.3	391.3
共计	4 040.0	4 788.8	175.9	3.6	4 964.7	352.3	3 317.0

(2) 预算外

	1998-1999 年 支出	2000-2001 年 估计数	资金来源	2002-2003 年 估计数
(a) 对下列机构的支助服务				
— (一) 联合国各组织：支助预算外行政结构	—	—		—
— (二) 预算外活动：维持和平行动	—	—		—
(b) 实务活动				
最不发达国家参加国际刑事法院预备委员会工作和 1998 年全权代表外交会议的信托基金	565.3	220.2		240.0
发展中国家参加国际刑事法院预备委员会工作和 1998 年全权代表外交会议的信托基金	31.8	—		100.0
国际法的逐步发展和编纂问题座谈会信托基金	4.0	—		—
国际法讨论会信托基金	98.8	—		120.0
希尔维托·阿马多纪念演讲信托基金	2.6	6.0		5.0
共计	702.5	226.2		465.0
(1) 和 (2) 共计	4 742.5	5 015.0		5 782.0

第 8 款 法律事务

表 A. 8. 17 所需员额

编撰司

类别	常设经常 预算员额		临时员额				共 计	
			经常预算		预算外			
	2000- 2001 年	2002- 2003 年	2000- 2001 年	2002- 2003 年	2000- 2001 年	2002- 2003 年	2000- 2001 年	2002- 2003 年
专业人员及以上								
D-2	1	1	-	-	-	-	1	1
D-1	2	2	-	-	-	-	2	2
P-5	2	2	-	-	-	-	2	2
P-4/3	6	6	-	-	-	-	6	6
P-2-1	3	3	-	-	-	-	3	3
小计	14	14	-	-	-	-	14	14
一般事务								
其他职等	7	7	-	-	-	-	7	7
小计	7	7	-	-	-	-	7	7
共计	21	21	-	-	-	-	21	21

所需资源（重计费用前）

员 额

- A. 8. 33 4 130 100 美元用于维持 14 个专业人员及以上职等员额和 7 个一般事务员额。

其它人事费

- A. 8. 34 编列了 101 200 美元，增加了 15 100 美元，是因为仍然需要一般临时助理人员来编制《联合国机关惯例汇编》及减少这方面的积压工作(76 100 美元)；并用于支付为第六委员会、国际刑事法院预备委员会和其它委员会会议服务的加班费（25 100 美元）。

工作人员旅费

- A. 8. 35 编列了 20 700 美元，用作工作人员的旅费，以参加不在联合国总部举行的、与国际刑事法院和国际恐怖主义等议题有关的联合国各机构会议和国际法委员会与之建立正式关系的有关机构的会议，包括第六委员会或附属机构代表团组织的会议，以及亚非法律协商委员会的会议。

订约承办事务

- A. 8. 36 编列了 254 900 美元，增加了 130 000 美元。这一经费具体用于使本司的工作与进一步全面使用信息技术结合起来(130 000 美元)，特别是法律档案中的成文文件的储存和取用，包括《联合国机关惯例汇编》、《国际法委员会年鉴》和《联合国法律年鉴》；并用于支付三卷《联合国

第 8 款 法律事务

法律年鉴》、两卷《法律汇编》、一卷《联合国国际仲裁裁决报告》和《联合国机关惯例汇编》的补编的外包印刷费用。

一般业务费

A. 8. 37 编列了 33 900 美元，用于办公室自动化设备的维修。

用品和材料

A. 8. 38 编列了 52 900 美元，增加了 27 800 美元，用于购置办公室自动化设备 (32, 900) 和购置设备使列入法律档案的材料实现计算机化。

赠款和捐款

A. 8. 39 371 000 美元用于支付旅费和津贴，为来自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的大约 46 人（每年 23 人）参加联合国/联合国训练研究所在日内瓦的国际法研究金方案提供研究金。

次级方案 4

海洋法和海洋事务

表 A. 8. 18 按支出用途和资金来源开列的所需资源

(以千美元计)

(1) 经常预算

支出用途	1998-1999 年 支出	2000-2001 年 拨款	资源增长		重计费用前 共计	重计费用	2002-2003 年 估计数
			数额	百分比			
员额	4 892.1	5 190.1	41.1	0.7	5 231.2	386.7	5 617.9
其他人事费	—	3.2	3.4	106.2	6.6	0.4	7.0
非工作人员报酬	0.9	—	—	—	—	—	—
顾问和专家	163.5	125.7	33.1	26.3	158.8	8.7	167.5
工作人员旅费	106.0	97.0	12.0	12.3	109.0	5.9	114.9
订约承办事务	21.1	47.0	93.2	198.2	140.2	7.6	147.8
一般业务费	43.9	44.4	—	—	44.4	2.4	46.8
用品和材料	17.4	26.4	—	—	26.4	1.4	27.8
家具和设备	67.6	65.4	26.8	40.9	92.2	5.1	97.3
共计	5 312.5	5 599.2	209.6	3.7	5 808.8	418.2	6 227.0

第 8 款 法律事务

(2) 预算外

	1998-1999 年 支出	2000-2001 年 估计数	资金来源	2002-2003 年 估计数
(a) 对下列机构的支助服务				
— (一) 联合国各组织：支助预算外行政结构	—	—		—
— (二) 预算外活动：维持和平行动	—	—		—
(b) 实务活动				
联合国国际法的教学、研究、传播和广泛了解				
协助方案信托基金—汉密尔顿·谢利·阿梅拉				
	44.4	55.0	辛格研究金	56.0
— (c) 业务项目	—	—		—
共计	44.4	55.0		56.0
(1) 和 (2) 共计	5 356.9	5 654.2		6 283.0

表 A. 8. 19 所需员额
编撰司

类别	常设经常 预算员额		临时员额				共 计	
			经常预算		预算外			
	2000- 2001 年	2002- 2003 年	2000- 2001 年	2002- 2003 年	2000- 2001 年	2002- 2003 年	2000- 2001 年	2002- 2003 年
专业人员及以上								
D-2	1	1	-	-	-	-	1	1
D-1	2	2	-	-	-	-	2	2
P-5	4	4	-	-	-	-	4	4
P-4/3	7	7	-	-	-	-	7	7
P-2-1	3	3	-	-	-	-	3	3
共计	17	17	-	-	-	-	17	17
一般事务								
其他职等	10	10	-	-	-	-	10	10
小计	10	10	-	-	-	-	10	10
共计	27	27	-	-	-	-	27	27

所需资源（重计费用前）

员 额

A. 8. 40 5 231 200 美元用于 17 个专业人员及以上职等员额和 10 个一般事务员额，包括将 1 个 P-3 改叙为 P-4 员额，因为沿海国家向大陆架界限委员会及其小组委员会提交的来文增加，所以责任

也有所增加。增加的责任包括支助和贯彻落实委员会的会议和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缔约国会议，以及与各政府间机构、非政府组织和海洋法领域人士合作。

其它人事费

- A. 8. 41 编列经费 6 600 美元，增加 3 400 美元，用于支付为公约缔约国会议提供服务的加班费和因海洋和海洋法问题不限成员名额非正式协商进程有关会议的增加而需要加班费。

顾问和专家

- A. 8. 42 编列了 158 800 美元，增加 33 100 美元，这是因为除其他事项外，沿海国家提交给大陆架界限委员会的来文增加。这一经费用于聘请秘书处没有的专业顾问，以准备与大陆架制度涉及的技术问题和保护海洋环境涉及的科学问题有关材料，并准备数据、资料和管理要求，以有效实施公约，包括以可持续的方式开发海洋及其资源(78 100 美元)；亦用于召开一次评估公约通过 20 年来的执行情况的专家组会议(80 700 美元)。

工作人员旅费

- A. 8. 43 编列了 109 000 美元，增加 12 000 美元，用作工作人员参加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和其他组织会议以及同区域、分区域和各国机构就新设立的海洋和海洋法协商进程进行协商的旅费。

订约承办事务

- A. 8. 44 编列了 140 200 美元，增加 93 200 美元，用于支付该司全面加强信息技术的费用(50 000 美元)、经常出版物和非经常出版物的印刷费用(12 100 美元)和海洋法和海洋事务领域数据库的订阅费用(78 100 美元)。

一般业务费

- A. 8. 45 编列了 44 400 美元，用于办公室自动化设备的维修。

用品和材料

- A. 8. 46 编列了 26 400 美元，用于购置图书馆书籍，以保留一套海洋法参考书。这套书是会员国、各大学、法律人士和其他人的中央资料来源。

家具和设备

- A. 8. 47 编列了 92 200 美元，增加 26 800 美元，用于支付该司为加强信息技术购置办公室自动化设备的费用(50 000 美元)和购置和更换自动化设备的费用(42 200 美元)。

次级方案 5

逐步协调和统一国际贸易法

表 A. 8. 20 按支出用途和资金来源开列的所需资源

(以千美元计)

(1) 经常预算

支出用途	1998-1999 年 支出	2000-2001 年 拨款	资源增长		重计费用前 共计	重计费用	2002-2003 年 估计数
			数额	百分比			
员额	2 731.8	2 395.6	95.8	3.9	2 491.4	56.0	2 547.4
其他人事费		1.4	-	-	1.4	(0.1)	1.3
顾问和专家	121.2	110.7	(5.2)	(4.6)	105.5	0.1	105.6
工作人员旅费	78.4	69.0	20.0	28.9	89.0	4.8	93.8
订约承办事务	-	-	50.0	-	50.0	(0.5)	49.5
一般业务费	11.0	42.2	10.9	25.8	53.1	(0.1)	53.0
用品和材料	-	95.4	-	-	95.4	(0.3)	95.1
家具和设备	26.1	19.7	3.6	18.2	23.3	(0.1)	23.2
共计	2 968.5	2 734.0	175.1	6.4	2 909.1	59.8	2 968.9

(2) 预算外

	1998-1999 年 支出	2000-2001 年 估计数	资金来源	2002-2003 年 估计数
(a) 对下列机构的支助服务				
-	-	-	(一) 联合国各组织：支助预算外行政结构	-
-	-	-	(二) 预算外活动：维持和平行动	-
(b) 实务活动				
			向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发展中国家成员提	
4.5	5.0		供旅费援助的自愿基金	10.0
179.6	220.0		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座谈会信托基金	165.0
-	-	-	(c) 业务项目	-
共计	184.1	225.0		175.0
(1) 和 (2) 共计	3 152.6	2 959.0		3 143.9

表 A. 8. 21 所需员额

逐步协调和统一国际贸易法

类别	常设经常 预算员额		临时员额				共 计	
			经常预算		预算外			
	2000- 2001 年	2002- 2003 年	2000- 2001 年	2002- 2003 年	2000- 2001 年	2002- 2003 年	2000- 2001 年	2002- 2003 年
专业人员及以上								
D-1	1	1	-	-	-	-	1	1
P-5	2	2	-	-	-	-	2	2
P-4/3	7	8	-	-	-	-	7	8
小计	10	11	-	-	-	-	10	11
一般事务								
其他职等	7	7	-	-	-	-	7	7
小计	7	7	-	-	-	-	7	7
共计	17	18	-	-	-	-	17	18

所需资源（重计费用前）

员 额

- A. 8. 48 2 491 400 美元用于 11 个专业人员及以上职等员额和 7 个一般事务员额。 增加 95 800 美元是因为需要加强该科，以满足会员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提出的越来越多的有关在使用贸易法委员会的法律案文方面提供协助的要求，因而新设立了一个 P-4 员额。

其它人事费

- A. 8. 49 编列经费 1 400 美元，用于支付为贸易法委员会及其工作组会议提供服务的加班费。

顾问和专家

- A. 8. 50 编列了 105 500 美元，用于聘请秘书处没有的专业顾问，以起草与贸易法委员会处理的三个主要议题有关的研究报告：国际合同惯例、电子商务和解决商业争端(37 000 美元)；并就以下拟议议题召开六次特设专家组会议：国际合同惯例；电子商务和仲裁(68 500 美元)。

工作人员旅费

- A. 8. 51 编列了 89 000 美元，增加了 20 000 美元，用作工作人员出席会议的旅费，以发挥贸易法委员会作为在国际法贸易法领域协调其他组织工作的核心机构的作用；并出席会议以促进通过贸易法委员会的文书，满足会员国有关提供立法协助的要求。

订约承办事务

- A. 8. 52 编列了 50 000 美元，为该科在法律事务厅全面加强信息技术方面所需经费。

一般业务费

A. 8. 53 编列了 53 100 美元，增加了 10 900 美元，用于办公室自动化设备的维修。

用品和材料

A. 8. 54 编列了 95 400 美元，用于购置图书馆书籍，包括购置法律出版物和补充更新贸易法委员会图书馆的藏书。图书馆的主要职能是为贸易法委员会秘书处和各国政府代表提供比较法和各国不同法律制度等领域的法律书籍、出版物和补充更新资料。此外，还为经人介绍到图书馆来查询资料或查阅现有出版物的来访官员、设在维也纳各组织的工作人员、学者和学术人员提供图书馆服务。

家具和设备

A. 8. 55 编列了 23 300 美元，用于更换个人计算机、一台 Laser Jet 网络打印机和一台扫描机，以及购置软件。

次级方案 6

条约的登记、保管和出版

表 A. 8. 22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所需资源

(以千美元计)

经常预算

支出用途	1998-1999 年 支出	2000-2001 年 拨款	资源增长		重计费用前 共计	重计费用	2002-2003 年 估计数
			数额	百分比			
员额	5 482. 2	5 688. 1	(337. 2)	(5. 9)	5 350. 9	373. 3	5 724. 2
其他人事费	59. 8	67. 2	(60. 7)	(90. 3)	6. 5	0. 4	6. 9
顾问和专家	183. 0	42. 3	73. 8	(174. 4)	116. 1	6. 4	122. 5
订约承办事务	1 375. 7	2 341. 9	(1 042. 7)	(44. 5)	1 299. 2	71. 1	1 370. 3
一般业务费	84. 7	127. 4	(12. 3)	(9. 6)	115. 1	6. 3	121. 4
用品和材料	0. 7	—	—	—	—	—	—
家具和设备	86. 8	62. 5	98. 8	158. 0	161. 3	8. 9	170. 2
共计	7 272. 9	8 329. 4	(1 280. 3)	(15. 3)	7 049. 1	466. 4	7 515. 5

表 A. 8. 23 所需员额

条约的登记、保管和出版

类别	常设经常 预算员额		临时员额				共 计	
			经常预算		预算外			
	2000- 2001 年	2002- 2003 年	2000- 2001 年	2002- 2003 年	2000- 2001 年	2002- 2003 年	2000- 2001 年	2002- 2003 年
专业人员及以上								
P-5	1	1	-	-	-	-	1	1
P-4/3	9	9	-	-	-	-	9	9
P-2/1	4	4	-	-	-	-	4	4
小计	14	14	-	-	-	-	14	14
一般事务								
特等	11	11	-	-	-	-	11	11
其他职等	11	8	-	-	-	-	11	8
小计	22	19	-	-	-	-	22	19
共计	36	33	-	-	-	-	36	33

所需资源（重计费用前）

员 额

- A. 8. 56 5 350 900 美元用于 14 个专业人员及以上职等员额和 19 个一般事务员额。由于在本科成功地采用了新的工作方法，用于支助人员的费用减少，因此有 3 个一般事务员额调到其他各司。

其它人事费

- A. 8. 57 编列经费 6 500 美元，以前用于减少《联合国条约汇编》积压工作的临时助理人员费用减少了 60 700 美元。这一经费用于支付加班费。

顾问和专家

- A. 8. 58 编列了 116 100 美元，增加了 73 800 美元，用于聘请顾问，把《联合国条约集》转变成数据库，用作因特网的平台。

订约承办事务

- A. 8. 59 编列了 1 299 2000 美元，为减少积压而支付的外包印刷费用减少了 1 042 700 美元。这一经费将使《联合国条约汇编》的编印在本两年期内跟上时代。它包括外包印刷 300 卷《联合国条约汇编》和 12 卷《联合国条约汇编累积索引》、外包装订 2 卷《秘书长保管的多边条约》和购置软件和硬件(1 091 800 美元)；租赁必要的软件，以使用使《联合国条约集》上因特网的程序(137 400 美元)；70 000 美元为该科在法律事务厅全面加强信息技术方面所需经费。

第 8 款 法律事务

一般业务费

- A. 8. 60 编列了 115 100 美元，用于：(a) 支付该科需要的费用，维持和支助必要的局域网技术基础设施（包括中央服务器），以支持中央管理事务，例如电子邮件和综管信息系统使用的 UNIX 操作系统(52 300 美元)；(b) 办公室自动化设备的维修，包括已经购置的个人计算机、两台服务器、一台光盘库和一台扫描器(62 800 美元)。

家具和设备

- A. 8. 61 编列了 161 300 美元，增加了 98 800 美元，用于购置和更换必要的办公室自动化设备和软件，以运作联合国条约资料系统/区域网工作流量系统(131 300 美元)，和该科为法律事务厅全面加强信息技术而需要购买的具体设备(30 000 美元)。

方案支助

执行办公室

表 A. 8. 24 按支出用途和资金来源开列的所需资源
(以千美元计)

经常预算

支出用途	1998-1999 年 支出	2000-2001 年 拨款	资源增长		重计费用前 共计	重计费用	2002-2003 年 估计数
			数额	百分比			
员额	1 132.7	1 124.9	—	—	1 124.9	90.9	1 215.8
其他人事费	199.2	96.2	22.6	23.4	118.8	6.5	125.3
一般业务费	114.7	137.1	(9.0)	(6.5)	128.1	7.1	135.2
用品和材料	59.3	51.4	5.0	9.7	56.4	3.1	59.5
家具和设备	14.1	13.7	—	—	13.7	0.8	14.5
共计	1 520.0	1 423.3	18.6	1.3	1 441.9	108.4	1 550.3

表 A. 8. 25 所需员额

执行办公室

类别	常设经常 预算员额		临时员额				共 计	
	2000- 2001 年	2002- 2003 年	经常预算		预算外		2000- 2001 年	2002- 2003 年
			2000- 2001 年	2002- 2003 年	2000- 2001 年	2002- 2003 年		
专业人员及以上								
P-5	1	1	—	—	—	—	1	1
P-4/3	2	2	—	—	—	—	2	2
小计	3	3	—	—	—	—	3	3

第 8 款 法律事务

类别	常设经常 预算员额		临时员额				共 计	
			经常预算		预算外			
	2000- 2001 年	2002- 2003 年	2000- 2001 年	2002- 2003 年	2000- 2001 年	2002- 2003 年	2000- 2001 年	2002- 2003 年
一般事务								
其他职等	4	4	-	-	-	-	4	4
小计	4	4	-	-	-	-	4	4
共计	7	7	-	-	-	-	7	7

所需资源（重计费用前）

员 额

- A. 8. 62 1 124 900 美元用于维持 3 个专业员额和 4 个一般事务员额。

其它人事费

- A. 8. 63 编列经费 118 800 美元，根据支出情况增加了 22 600 美元，用于在工作人员长期休病假或休产假时临时请人，以及在工作高峰期间另外请人(112 800 美元)；并用于工作高峰期和出现未预料情况时加班以及为会议服务(6 000 美元)。

一般业务费

- A. 8. 64 128 100 美元用于支付法律事务厅电子邮件、长途电话和传真和其他通信费用(118 500 美元)；并用于执行办公室自动化设备的维修 (9 600 美元)。

用品和材料

- A. 8. 65 56 400 美元将用于为整个法律事务厅购置消耗性办公室用品和材料。

家具和设备

- A. 8. 66 13 700 美元将用于为执行办公室购置新的电子数据处理设备和更换办公室自动化设备。